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辛洪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贤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晏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6,096,6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731,593.92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5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文本；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金钟股份	指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清远纳格	指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清远金钟	指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思呈睿	指	广州思呈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珠海思普睿	指	珠海市思普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珠海思普	指	珠海市思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达格科技	指	达格科技有限公司（DAG TECHNOLOGY LLC），公司持股 50%，为公司合营企业
DAG	指	DAG LTD, LLC
IATF16949:2016	指	由 IATF 制定的质量体系要求，该标准以 ISO9001 为基础，增加了汽车行业的特殊要求
PPAP	指	Production Part Approval Process，生产件批准程序，规定了包括生产和散装材料在内的生产件批准的一般要求
SOP	指	Start of Production,，开始批量生产的时点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直接向汽车整车厂商或配套商供货
IMD	指	In-Mold Decoration，即模内装饰技术，是将已印刷成型的装饰片材放入注塑模内，然后将塑胶注射在成型片材的背面，使塑胶与片材结合成一体的技术
IMR	指	In-Mold Roller，即模内热转印，将图案印刷在一层箔膜上，通过将膜片与塑模型腔贴合进行注塑，注塑后有图案的油墨层与箔膜分离，油墨层留在塑件上而得到表面装饰效果
汽车外饰件	指	位于汽车外部，起到装饰、保护等功能和作用的一系列零部件

汽车内饰件	指	位于汽车内部，起到装饰及功能等作用的一系列零部件
一级供应商	指	直接向整车厂供应模块化零部件产品的供应商
二级供应商	指	向一级供应商供货的供应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钟股份	股票代码	301133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钟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ou Jinzhong Auto Parts Manufactur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辛洪萍		
注册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风大道西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8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风大道西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8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gzjz-auto.com		
电子信箱	jinzhongir@jz-auto.net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贤诚	潘心宁
联系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风大道西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风大道西
电话	020-86733628-3881	020-86733628-3881
传真	020-86733616	020-86733616
电子信箱	jinzhongir@jz-auto.net	jinzhongir@jz-auto.net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风大道西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望江二街5号中惠璧珑湾自编12栋2514房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新伟、万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东中路 389 号	封燕、崔传杨	2021 年 11 月 26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729,209,896.75	549,476,756.18	32.71%	396,468,53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321,709.70	41,576,648.79	25.84%	48,699,62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242,368.50	40,059,925.36	20.43%	46,713,81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344,267.75	-25,920,319.07	332.81%	41,725,519.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1	-3.92%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1	-3.92%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4%	8.77%	-2.43%	12.12%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134,738,508.57	1,009,661,743.67	12.39%	569,896,57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35,978,951.29	794,266,903.19	5.25%	426,287,141.62

注：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较上期同比增加 25.84%，而每股收益较上年减少 3.92%，主要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新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79,566,616 股变更为 106,096,616 股，2021 年计算每股收益的股本为加权平均后数值。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8,379,189.59	165,486,349.29	192,164,652.49	213,179,70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81,200.43	10,266,062.74	20,124,180.53	5,850,26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31,559.27	9,948,473.49	19,278,004.60	5,984,33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11,072.91	-12,664,325.77	-706,676.03	113,626,342.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6,560.35	-123,689.83	-185,830.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72,691.67	1,984,517.23	2,510,314.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1,648,888.84		132,700.00	

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3,264.73	-103,090.73	-318,350.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31,440.16	27,824.79	39,923.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0,974.07	268,838.03	192,942.68	
合计	4,079,341.20	1,516,723.43	1,985,814.1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及停工损失。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6 汽车制造业”之“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类别，细分行业为汽车内外饰件行业。

1、报告期内汽车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2022 年在汽车行业海外供应链不稳定、全球经济增长放缓等不利因素影响下，我国汽车产业展现出了良好的韧性。根据 TrendForce 集邦咨询统计，2022 年全球汽车销量为 8,105 万辆，年衰退 0.1%，与 2021 年销量几乎持平，预估 2023 年全球汽车市场销量有机会恢复增长态势，达 8,410 万辆，年增 3.8%。2022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2,702.10 万辆和 2,686.40 万辆，同比增长 3.60%和 2.24%，持续保持了恢复增长的态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计，2023 年汽车市场将继续呈现稳中向好发展态势，实现 3%左右增长。

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不断加强，各国政府纷纷出台政策来鼓励和促进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同时新能源汽车采用的电动、混合动力、燃料电池等新技术不断推陈出新，使其性能和续航里程得到极大提升，推动了相关零部件产业的发展，随着充电技术和充电站建设的不断完善，新能源汽车的使用便利性也不断提升。根据 EV Sales 公布的数据，2021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644.20 万辆，同比增长 107.45%，2022 年全球前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1,007.33 万辆，同比增长 56.37%，持续保持高速增长。根据 EV-Volumes 的预测，2023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 1,430 万辆。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352.10 万辆，同比增长 157.57%，2022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688.70 万辆，我国现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新能源汽车市场，占全球市场份额超过 50%，预计未来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仍将保持高速增长。根据麦肯锡预测，2021 年至 2030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的销量有望达到 2.2 亿辆左右，中国市场新能源汽车总销量有望达到 1 亿辆左右，预计到 2030 年中国的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至少达到 50%。

2、汽车零部件行业所处市场概述

汽车零部件产业是汽车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世界汽车工业强国不仅拥有世界知名的整车厂商，还拥有世界一流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全球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百强企业中以美国、欧洲和日本企业为主，行业内规模大、技术力量雄厚、资本实力充足的企业也主要集中在上述国家或地区。近年来，得益于我国汽车行业的高速发展、汽车保有量的持续增加、全球整车及零部件产能不断向我国转移以及汽车零部件出口市场的扩大，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保持了快速发展态势。随着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的不断增长，我国汽车市场仍有广阔发展空间，为汽车零部件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增长潜力。同时，随着汽车“新四化”的快速发展，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产业结构也将不断优化。

近年来，以汽车零部件塑料化为代表的轻量化技术作为降低汽车排放、提高燃烧效率最有效的措施之一，已成为衡量汽车设计和制造水平高低的一个重要指标。随着我国汽车设计与制造水平的不断提高，汽车平均塑料用量将进一步提高，随之对汽车塑料零部件的需求也将进一步提高。与此同时，在现有的汽车动力电池的储能限制下，新能源汽车的车体轻量化程度将直接决定其续航里程。有关研究显示，燃油车减重 10%将使油耗降低 6-8%，轻量化或成为提高燃油经济性、助力传统燃油车节能减排的重要技术路径。此外，新能源汽车减重对于能耗提升更加显著，电动车减重 10%与 20%的情况下，能效分别提升 6.3%与 9.5%，轻量化对于提升车辆续航、缓解新能源车用户的里程焦虑也具有重要意义。因此，轻量化已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向。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自 2004 年成立以来，公司一直深耕汽车内外饰件领域，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稳定的产品质量、良好的供货能力和及时的售后响应，公司已成功进入世界主要整车厂商的供应体系，成为一家具备全球化供应能力的专业汽车内外饰件制造商，产品不仅供应国内市场，还远销北美、欧洲、非洲、韩国、泰国、印度、巴西等国家和地区，在全球汽车轮毂装饰件及汽车标识装饰件领域建立了较高的行业地位，汽车轮毂装饰盖、轮毂镶件、汽车字标等主要产品在全球市场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

目前，公司与国内外众多知名整车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成为现代起亚、特斯拉中国、Stellantis 集团、沃尔沃、一汽股份、一汽轿车、一汽大众、上汽通用、上汽乘用车、上汽大众、长城汽车、长安福特、长安马自达、比亚迪、蔚来汽车、理想汽车、小鹏汽车、吉利汽车、华人运通、智己汽车、东风新能源、零跑汽车、合众新能源、路特斯等国内外知名整车厂商的一级供应商，以及一汽丰田、广汽丰田、广汽本田、东风本田、广汽乘用车、东风日产、东风启辰、赛力斯等知名整车厂商的二级供应商，并通过 DAG 进入了通用汽车、福特汽车、克莱斯勒、特斯拉、北美丰田、沃尔沃、LUCID、RIVIAN 和 LMC 的供应链体系。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汽车内外饰件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汽车轮毂装饰件（轮毂中心盖、大尺寸轮毂装饰盖、低风阻轮毂大盘、轮毂镶件等）、汽车标识装饰件（汽车字标、汽车标牌、方向盘标）和汽车车身装饰件（装饰条、车身装饰件总成、格栅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具体包括：

1、汽车轮毂装饰件

（1）轮毂中心盖

轮毂中心盖安装于汽车轮毂的中心位置，起品牌标识、装饰作用，防止车轴端部腐蚀。

（2）大尺寸轮毂装饰盖

大尺寸轮毂装饰盖对于空气传播的噪音具有吸音、隔音的作用，对于固体传播的噪音具有减轻振动的效果，有助于提高车内的安静程度。

低风阻轮毂大盘为大尺寸轮毂装饰盖的子类产品，采用了空气动力学、结构力学、注塑等仿真技术，对造型及壁厚等进行了优化和处理，能够有效减轻重量，并降低传统轮毂的风阻系数，改善整车的气动性能，从而减少汽车能源消耗，提升续航时间。相较于传统的轮毂装饰盖，其综合具备了吸音、隔音、减震、减重、降风阻以及节能减排等功能，高度契合新能源汽车行业轻量化、环保节能的发展趋势。

（3）轮毂镶件

轮毂镶件为装配在轮毂通风口的装饰件，不同颜色的轮毂镶件可起到不同的装饰效果，同时可起到降低轮毂风阻系数、降低轮毂重量、节能减排的作用。

2、汽车标识装饰件

汽车标识装饰件包含汽车字标、汽车标牌及方向盘标。其中，汽车字标一般位于汽车尾部，用于识别汽车品牌、型号、发动机排量等信息。汽车标牌一般安装在汽车车头及车尾的位置，主要起品牌标识、装饰作用。方向盘标一般安装在汽车方向盘的中心位置，主要起品牌标识、装饰作用。

3、车身装饰件

车身装饰件包含装饰条、车身装饰件总成及格栅等。其中，装饰条一般用于车身的局部装饰。车身装饰件总成安装在车门、翼子板、发动机罩、灯罩等车身各个部位的装饰件，主要用于车身的局部装饰。格栅安装于汽车前部，主要用于水箱、发动机、空调等的进气通风，并可防止汽车行驶过程中外来物对汽车内部结构的破坏，还可以起装饰作用。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目前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首先由公司市场部根据整车厂商或一级供应商的开发需求，协调公司内部各部门进行产品同步开发。在产品开发完成并通过 PPAP 认证进入 SOP 量产阶段后，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安排生产计划，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向各生产车间分配生产任务，产品生产完成后由质量部检测合格后包装入库。

2、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的相关要求制定了《采购外包管理程序》，对采购流程、供应商管理等制定了详细的规范和执行标准。公司日常生产的关键原材料主要包括塑胶粒子、油漆、电镀金属材料和添加剂等。公司采用以产定购为主、安全库存为辅的采购模式。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面向国内外整车厂商及其一级供应商。对于整车厂商客户，公司首先须通过其潜在供应商审核和供应商工程技术能力审核。进入整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后，整车厂商在开发新项目时向公司发放询价包，公司根据整车厂商的技术指标和产品要求进行产品开发，提供技术方案及产品报价。整车厂商经过价格评定，综合考虑产品报价、质量、开发能力、交付能力等因素，选定最终配套供应商。公司在中标后与整车厂商签订定意向书或者开发协议，进行新产品的开发。在产品开发完成并通过 PPAP 认证进入 SOP 量产阶段后，整车厂商一般会与公司签订框架协议，后续根据其具体生产计划向公司下发订单并进行具体采购。

对于一级供应商客户，在整车厂商项目开发时，一级供应商会将整车厂商的项目询价包转发给公司，公司根据相关技术指标和产品要求进行产品开发，并同一级供应商一起与整车厂商进行多轮技术交流，形成技术方案。同时，公司向一级供应商进行报价，一级供应商再向整车厂商报价。在项目中标后，一级供应商一般会与公司签订框架协议。公司根据整车厂商或一级供应商下发的具体订单，组织生产和销售，并按其要求进行商务结算。

报告期内整车制造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量			销售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按零部件类别						
汽车内外饰件 (万件)	8,453.31	7,167.73	17.94%	8,041.80	6,806.50	18.15%

同比变化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零部件销售模式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中经营模式的相关内容。

公司开展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技术及研发优势

自主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持续的研发投入是汽车内外饰件企业不断深入整车厂商供应体系的重要保证。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研发创新，经过十余年的行业积累，公司具备与整车厂商同步研发的能力，并在模具设计与制造、注塑成型、表面装饰处理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的技术优势，形成了丰富的技术成果。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10 项发明专利、103 项实用新型专利，18 项外观设计专利。

（二）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主要面向 OEM 体系下的整车厂商或其一级供应商。整车厂商筛选合格供应商时一般会对供应商的技术研发实力、产品质量、管理水平、生产成本、安全环保生产状况等多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筛选标准较高，耗费时间较长，且作为合格供应商的汽车内外饰件企业往往能够直接参与整车厂商的同步研发，特定情况下甚至可以参与整车厂商产品具体参数的制定，因此整车厂商往往会与在研发实力、生产技术、质量控制体系等方面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且一旦选定供应商，一般不会轻易进行更换。公司凭借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和技术实力，持续通过国内外客户的产品认证程序，公司已成功进入世界主要整车厂商的供应体系，并与国内外众多知名整车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配套关系，积累了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

（三）产品质量优势

整车制造属于高度精细化、专业化的系统工程，汽车零部件的产品质量至关重要，直接影响和决定了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以及与整车厂商的合作关系。公司自成立之初即确定了以产品质量为优先的经营方针，已通过了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根据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在原材料采购、生产、品质检验等方面按照相关行业标准 and 下游客户要求，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及产品检验体系，制定了严苛的检测标准，并严格执行与监督评估，同时持续改进，使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运行水平不断提高，并始终处于有效的受控状态下。凭借高标准的质量控制体系以及强执行力的质量控制措施，公司保持了较好的产品品质管理效果，深受下游整车厂商的认可，使公司与整车厂商的合作不断深入。公司曾先后获得 FCA 集团 2016 年卓越质量奖、通用汽车 2017 年卓越质量供应商、福特汽车 Q1 质量认证、通用汽车 2019 年卓越质量供应商、2020 年卓越质量供应商、通用汽车 2021 年 BIQS 认证、上汽乘用车 2022 年售后配件年度最佳协同奖及比亚迪、蔚来、通用、上汽大众等多个客户实验室认可证书等荣誉，并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2 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广东省高性能汽车装饰零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广州市科技创新小巨人企业、广州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广州市企业研究开发机构等。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全球汽车整体市场平稳，国内汽车市场延续了复苏势头，新能源汽车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态势。宏观经济波动、原材料价格高企、海运市场波动等诸多因素，为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复苏带来了巨大挑战。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不断开拓进取，在巩固传统汽车市场份额的同时，大力拓展新能源汽车市场，生产经营规模实现了较大增长，也为公司长期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2,920.99 万元，同比增长 32.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2.17 万元，同比增长 25.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24.24 万元，同比增长 20.43%。

（一）紧抓市场机遇，不断拓展新能源汽车市场，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022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的产销规模保持快速增长态势，公司密切关注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大力拓展新能源汽车相关零部件业务。目前，大部分新能源汽车已开始陆续装配具有减重、降风阻、节能减排功能的低风阻轮毂大盘、轮毂镶件，公司产品已实现了对国内外主流新能源汽车品牌部分车型的配套。2022 年，公司新能源汽车相关零部件销售收入和订单量大幅增长，尤其是对头部新能源整车厂商客户的销售增长明显。

（二）积极推进生产基地建设，实现产能扩张，提升公司的交付能力

公司积极推进清远金钟募投项目建设，清远金钟生产基地已实现注塑、电镀、涂装、包装等全流程工序，有效提升的公司整体生产加工能力。2022 年，清远金钟重点产线实现规模化量产，涂装效率得以提升，产品种类进一步丰富，配套新能源汽车的镶件和低风阻轮毂大盘等产品产销规模大幅提升，新能源汽车相关零部件产品对公司收入的贡献持续增长。此外，公司积极推进广州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生产制造基地项目建设，目前前期工作进展顺利。上述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稳步推进和产能释放，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产品交付能力、技术研发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三）大力推动技术创新，巩固现有产品市场竞争力，持续拓宽产品线

公司通过广泛参与行业交流以及与客户新品开发的深入互动，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前瞻性地自主开发了多项新工艺、新产品，多个外观多色、具有个性化造型的低风阻轮毂装饰件投产，部分大尺寸、表面工艺复杂的车身外饰件投入试产，内饰件业务也取得显著进展，不仅巩固了公司现有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还持续拓宽产品线，为公司储备了新的业绩增长点。

（四）加强美国、欧洲等海外业务拓展和布局

2022 年，公司完成了对达格科技的投资，其投产后将近距离为海外客户提供本地化的产品和服务，有利于进一步深化公司与北美客户的交流合作，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服务能力。目前，达格科技尚处于产线建设过程中。在欧洲市场，公司加大与欧洲知名整车厂商的沟通交流和项目开发，部分项目已进入量产阶段，相关产品的量产销售将提升公司在欧洲地区的销售规模。

（五）股权激励落地，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完成了首次授予工作，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有利于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2、收入与成本**（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29,209,896.75	100%	549,476,756.18	100%	32.71%
分行业					
汽车内外饰件	724,267,544.36	99.32%	544,309,125.65	99.06%	33.06%
其他业务收入	4,942,352.39	0.68%	5,167,630.53	0.94%	-4.36%
分产品					
汽车轮毂装饰件	597,087,518.16	81.88%	420,392,757.00	76.51%	42.03%
汽车标识装饰件	96,199,408.93	13.19%	88,888,333.09	16.18%	8.23%
汽车车身装饰件	22,641,406.46	3.10%	26,277,746.68	4.78%	-13.84%
模具工装	8,339,210.81	1.14%	8,750,288.88	1.59%	-4.70%
其他业务收入	4,942,352.39	0.68%	5,167,630.53	0.94%	-4.36%
分地区					
境内	415,568,955.01	56.99%	276,082,005.67	50.24%	50.52%
境外	313,640,941.74	43.01%	273,394,750.51	49.76%	14.72%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汽车内外饰件	724,267,544.36	586,547,830.94	19.02%	33.06%	48.30%	-8.32%
分产品						
汽车轮毂装饰件	597,087,518.16	465,689,503.90	22.01%	42.03%	62.86%	-9.97%
汽车标识装饰件	96,199,408.93	95,746,052.03	0.47%	8.23%	8.95%	-0.66%
汽车车身装饰件	22,641,406.46	17,195,145.22	24.05%	-13.84%	2.06%	-11.83%
分地区						
境内	415,568,955.01	340,926,400.00	17.96%	50.52%	59.32%	-4.53%
境外	313,640,941.74	245,634,059.38	21.68%	14.72%	34.62%	-11.58%

注：本期毛利率较上期同比下降 8.32%，主要原因系：

1) 本期原材料价格相关较高；2) 销售的产品结构存在一定变化；3) 清远金钟生产基地产能爬坡期导致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增加；4) 人员薪酬有所上涨；5) 本期将销售费用中的关税列报计入营业成本中的合同履行成本所综合导致。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汽车内外饰件	销售量	万件	8,041.80	6,806.50	18.15%
	生产量	万件	8,453.31	7,167.73	17.94%
	库存量	万件	1,525.44	1,113.93	36.9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库存量同比增加 36.94%，主要系下游订单量上涨，备货增加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汽车内外饰件	直接材料成本	325,868,226.64	55.56%	211,275,124.07	53.29%	54.24%
汽车内外饰件	人工成本	72,762,590.05	12.40%	59,999,184.70	15.13%	21.27%
汽车内外饰件	制造费用	115,596,378.34	19.71%	85,930,885.33	21.67%	34.52%
汽车内外饰件	运输费及关税	72,320,635.91	12.33%	38,302,662.65	9.66%	88.81%
汽车内外饰件	其他业务成本	12,628.44	0.00%	946,453.62	0.25%	-98.67%

说明：

1、直接材料成本同比增加 54.24%，系报告期销售规模增加及原材料价格相对较高所致；2、制造费用同比增加 34.52%，系报告期生产规模增加导致间接人员增加、固定资产规模增加导致折旧费用等增加所致。3、运输费及关税同比增加 88.81%，系本期将销售费用中的关税列报计入营业成本中的合同履行成本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是 否**(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万元）	51,783.1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1.0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5,528.59	35.01%
2	第二名	11,013.05	15.10%
3	第三名	5,691.49	7.81%

4	第四名	5,374.33	7.37%
5	第五名	4,175.65	5.73%
合计	--	51,783.12	71.0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万元）	16,332.8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6.5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818.22	22.28%
2	第二名	2,472.18	7.05%
3	第三名	2,268.39	6.46%
4	第四名	1,910.30	5.44%
5	第五名	1,863.76	5.31%
合计	--	16,332.85	46.5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8,766,967.55	49,010,930.45	-41.3%	主要系本期将销售费用中的关税列报计入营业成本中的合同履行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	26,810,555.73	25,125,052.59	6.71%	
财务费用	-18,827,618.46	3,436,255.37	-647.91%	主要系外币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39,106,388.46	24,317,768.61	60.81%	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	---------------	---------------	--------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性能卡簧安装设备的研发	本项目拟采用传送带、设在传送带输入端的上料机械手、设在传送带输出端的卡簧安装机构和搬运机械手。本项目的成功实施，以达到能够实现全自动卡簧与轮毂装饰的装配，有效提高生产效率的目的。	已完成	产品设计完成，并取得相关报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使得设备整体实现自动化生产，有助提高作业效率，极大地降低装配误差，有效减轻劳动强度，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高性能轮毂装饰件的研发	本项目拟采用卡脚与装饰面板为一体的注塑成型件，可提高加固卡脚与安装孔的卡合可靠度，防止轮毂装饰件所受离心力过大而飞脱，整体连接可靠性高且减少了连接结构。从而进一步提高轮毂装饰件与轮毂装配的合理、美观、实用、安全等	已完成	产品设计完成，并取得相关报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有效解决装饰件与轮毂的装配问题，并提升产品美观和实用程度。提高公司竞争力。
新型定向轮毂装饰件的研发	本项目拟采用新型设计，将偏心配重块分成若干相对较薄的配重片，每片配重片通过简单的冲压工艺即可制造成型，并可实现配重块层叠并通过膜内注塑与活动座结合。简化偏心配重块的加工难度，有效降低制造成本。	已完成	产品设计完成，并取得相关报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有效简化现有的生产工艺，降低制造成本。保持公司竞争力。
新型高性能防水悬浮车标的研发	本项目针对新型高性能防水悬浮车标进行研发，以增强产品的防水功能且更美观。	已完成	产品设计完成，并取得相关报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性能与竞争力，扩大市场。

高效自动车标打胶机的研发	本项目通过对高效自动车标打胶机进行研发，改善目前依靠人工打胶的情况，以提升工艺整体连贯性。	已完成	产品设计完成，并取得相关报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有助于提高作业效率，降低制造成本。
自动高效冲压机上料装置的研发	本项目通过对自动高效冲压机上料装置进行研发，以提高上料效率。	已完成	产品设计完成，并取得相关报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有助于整体实现自动化精准上料和下料，提高生产效率。
高效环保铝板转运工装的研发	本项目通过对高效环保铝板转运工装进行研发，达到在转运下道工序时，提高作业效率，降低铝板被污染及损坏的风险。	已完成	产品设计完成，并取得相关报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有助于提高作业效率，降低制造成本。
新型多用途高性能发光车标的研发	本项目通过采用采用发光组件，以改善目前发光车标夜间光线较弱、不均的问题。	研发阶段	产品设计完成，并取得相关报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提升公司产品技术实力，通过技术升级更好地满足持续涌现的新需求，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
高效稳定汽车轮毂中心盖装配装置的研发	本项目通过气缸带动多个压爪一起运动，通过压爪上的导向部，时压爪具有向下和向内的运动，从而能够将铝板盖边缘的止挡板向内弯折，实现中心盖的装配。	已完成	产品设计完成，并取得相关报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有助于提升生产效率，降低损耗，增强公司竞争力。
具有塑料和金属质感的新型轮毂装饰插件的研发	本项目通过对具有塑料和金属质感的新型轮毂装饰插件进行研发，使得塑料本体不但可以作为金属装饰件的固定载体，而且可以作为颜色背景的承托，使整个装饰插件更有层次。	研发阶段	产品设计完成，并取得相关报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性能与竞争力，扩大市场。

高效高性能片材烘烤架的研发	本项目通过对高效高性能片材烘烤架进行研发，提高烘烤效率及烘烤效果，节省人工。	已完成	产品设计完成，并取得相关报告。	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有助于提升生产效率，降低损耗，增强公司竞争力。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13	128	66.4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85%	8.46%	4.39%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58	45	28.89%
本科以下	155	83	86.75%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89	48	85.42%
30~40 岁	97	66	46.97%
40 岁以上	27	14	92.86%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9,106,388.46	24,317,768.61	14,538,175.8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36%	4.43%	3.6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新项目开发增加及加大对生产过程工艺的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7,077,105.60	517,807,600.92	28.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732,837.85	543,727,919.99	1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4,267.75	-25,920,319.07	332.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9,152,412.12	245,953.04	369,544.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1,387,507.97	152,062,930.00	57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35,095.85	-151,816,976.96	26.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901,135.99	424,350,081.90	-77.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623,794.74	54,803,053.94	63.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7,341.25	369,547,027.96	-98.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79,587.13	190,732,374.52	-121.1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332.81%，主要系收入增长带动回款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26.07%，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收回上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且本报告期内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在本期内赎回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62 亿元，主要原因系上期发行新股上市，收到募集资金，筹资活动净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15,459.24	-1.43%	主要系取得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及确认对合营公司的投资损益。	否
资产减值	-6,109,284.32	-10.72%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损失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3,020,630.86	5.30%	主要系收到上市补助款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598,340.92	1.05%	主要系公司报废固定资产及对外捐赠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3,607,143.63	-6.33%	主要系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311,889,229.61	27.49%	321,411,065.32	31.83%	-4.34%	主要系本期加大对募投项目的建设所致。
应收账款	260,794,571.26	22.98%	197,819,972.61	19.59%	3.39%	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扩大使得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存货	162,942,936.72	14.36%	144,444,428.00	14.31%	0.05%	
长期股权投资	21,228,901.92	1.87%			1.87%	
固定资产	235,717,817.25	20.77%	179,438,830.45	17.77%	3.00%	主要是本期募投项目厂房及部分设备达可使用状态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21,961,061.97	1.94%	1,764,039.30	0.17%	1.77%	主要系本期加大对募投项目的建设所致。

使用权资产	2,399,144.26	0.21%	5,528,089.33	0.55%	-0.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376,846.12	3.21%	3,792,259.10	0.38%	2.83%	主要系本期公司支付了土地使用权出让款，且以上地块尚未完成移交手续所致。
短期借款	75,864,911.10	6.69%	34,957,764.81	3.46%	3.23%	主要系本报告期业务增长导致对资金需求有所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446,656.70	0.04%	835,688.34	0.08%	-0.04%	
长期借款			15,189,407.60	1.50%	-1.50%	
租赁负债	787,817.72	0.07%	2,282,846.89	0.23%	-0.16%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549,300,000.00	550,948,888.84	1,648,888.84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3.应收款项融资	1,472,805.11						1,007,766.35	2,480,571.46
上述合计	1,472,805.11				552,300,000.00	550,948,888.84	2,656,655.19	5,480,571.46

其他变动的内容：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的其他变动系本期收到的利息。

(2) 应收款项融资的其他变动系本期净变动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期初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31,132.04	3,009,545.0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3,231,132.04	3,009,545.02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84,752,207.97	52,062,930.00	254.8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如有）
达格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塑料零件制造；汽车零部件零售；	增资	23,693,250.00	50.00%	自有资金	NANCY M. HADEL FAMILY TRUST	长期	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与合作方的投资协议已签订完成，投资款于2022年8月8日完成支付。	0.00	-2,464,348.08	否	2022年0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达格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合计	--	--	23,693,250.00	--	--	--	--	--	--	0.00	-2,464,348.0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 固定资 产投资	投资项 涉及行 业	本报 告期 投入 金额	截至报 告期 末累 计实 际投 入金 额	资金 来源	项目进 度	预计收 益	截止报 告期 末累 计实 现的 收益	未达到 计划 进度 和预 计收 益的 原因	披露 日期	披露索引
清远金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自建	是	汽车内外饰件行业	8,936.58	14,945.73	募集资金	58.01%	--	947.77	详见本报告本节之“5、募集资金使用”	/	/
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生产制造基地项目	自建	是	汽车内外饰件行业	3,150.19	3,150.19	自有资金	6.16%	--	--	项目仍处建设期	2022年02月1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与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签订招商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合计	--	--	--	12,086.77	12,086.77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	累计变更	累计变更用途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
------	----	--------	-----------	-----------	------	------	--------	----------	---------------	------

	方式		金总额	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总额		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2,640.31	9,786.58	15,795.74	0	0	0.00%	16,844.57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分部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尚有 4,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未来归还后将继续投入项目建设。	0
合计	--	32,640.31	9,786.58	15,795.74	0	0	0.00%	16,844.5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10 号文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653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4.3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8,017.4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5,377.18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32,640.31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华兴验字[2021]2000038030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795.74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14,945.74 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 5,789.99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 85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0,145.49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尚有 4,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清远金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否	25,763.55	25,763.55	8,936.58	14,945.74	58.01%	2023年11月26日	947.77	947.77	不适用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3,970	3,970	0	0	0.00%	2023年11月26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733.55	29,733.55	8,936.58	14,945.74	--	--	947.77	947.77	--	--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指定用途超募资金		2,056.76	2,056.76	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850	850	850	85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906.76	2,906.76	850	850	--	--	0	0	--	--
合计	--	32,640.31	32,640.31	9,786.58	15,795.74	48.39%	--	947.77	947.77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清远金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部分生产车间已经完工并陆续投入使用，本年度实现效益 947.77 万元。</p> <p>2、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投资额为 3,970.00 万元，建设期 2 年，拟建设研发实验室、试制车间及购置相关试验设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未投入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未达到计划进度，其主要原因系受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放慢了投资建设进度。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不涉及生产能力建设，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注 1）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640.31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 29,733.55 万元后，超出部分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2,906.76 万元。</p> <p>1、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份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从超募资金中使用人民币 85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完成转账。</p> <p>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剩余超募资金 2,056.76 万元尚未指定用途。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扩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扩产项目，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注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789.99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678.21 万元，合计 6,468.20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2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至此，公司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2、202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已有 4,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注 1）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公司使用 3,000 万元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和期限内进行现金管理，使用 4,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清远金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结项并将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扣除待支付尾款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同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未来发展规划变更“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并延期实施，上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 2：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扩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扩产项目，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清远金钟	子公司	销售产品及生产加工	10,000.00	63,452.95	10,631.00	29,810.15	1,043.44	960.1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达格科技有限公司	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取得其 50%股权	对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秉持“永续经营，诚实敬业”的企业精神，始终以最高的产品质量标准和要求把汽车零部件产品做到专业化、创新化，为公司成为全球范围内集专业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于一体的高质量汽车零部件企业奠定了基础。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汽车内外饰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通过持续的开拓、创新，已在汽车轮毂装饰盖、汽车字标等细分领域确立了领先的行业地位。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产品质量为优先的经营方针，围绕“技术创新化、生产自动化、团队专业化、管理系统化”的方向发展。未来，公司将通过持续提升内部管理、生产技术和研发能力，优化供应链管理，在与现有客户不断深化合作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客户、新产品与新市场，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汽车轮毂装饰件和汽车标识装饰件领域的行业地位，同时大力发展轮毂镶件、低风阻轮毂大盘等新能源汽车相关产品，并继续深入开拓汽车内饰件、汽车车身装饰件业务板块，不断丰富公司的产品和业务结构，完善公司的全球化布局，力争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汽车内外饰件制造商。

（二）公司 2023 年工作重点

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增长，汽车零部件行业将加速向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轻量化升级，汽车零部件行业也将迎来较大的发展机遇。为进一步巩固核心竞争力，2023 年公司重点布局如下：

1、全力推进新能源汽车相关零部件业务规模提升

新能源和轻量化是未来汽车产业的发展方向，也是公司未来业务的重点发展方向，2023 年公司将继续以市场为导向，根据客户的需求，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积极抢占新能源汽车内外饰件产品的市场份额。

2、加强新产品拓展，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

公司将积极利用现有产能和客户资源，加强汽车内外饰件新产品的拓展，以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2023 年，公司将加紧推进门板饰条、开关面板、排挡面板、仪表面板等汽车内饰件，以及部分车身装饰件、复合材料新产品的开发及投入生产。

3、加快推进广州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扩产项目建设

公司将加快推进广州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生产制造基地建设，力争 2023 年部分产线建成投产，以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产能，从而更好的满足客户交付需求，为公司争取获得更多客户和更多新项目提供产能保障。

4、推进现有生产基地先进产线建设和产能充分利用

2023 年，公司将推进清远生产基地自动环形升降式 ABS 电镀生产线、环形变速自动喷涂生产线等先进生产线的投产，以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水平和环保水平，实现相关产能的充分利用，提升公司的产品交付能力。

5、进一步夯实内部管理，降本增效

2023 年，公司将以年度经营目标预算为抓手，加强全面预算管理，降低内部沟通成本，整体推进采购成本、期间费用的下降；通过流程优化、标准化等措施，提升人员素质，进一步贯彻精益化生产；加强生产现场、生产过程的管控，持续优化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管理，全力以赴降成本、提效益。

6、狠抓生产管控、确保产品质量

公司将持续优化生产工序和作业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在现有核心工艺优势的基础上，改善优化生产工艺，加强质量控制，提高产品良率和减少返工损失。严抓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坚守质量为本、安全生产两条红线。

7、坚持技术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坚持“创新发展、技术引领”的理念，持续推动产品技术创新，打造核心技术、核心产品。持续拓展核心产品范围，加速产品迭代，加快项目获取和转化。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密切关注产业发展新趋势，特别是新能源汽车相关零配件，以及汽车轻量化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加快技术研发和资源储备，在充分发挥现有技术积累的基础上，不断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实力和新技术、新产品储备。

（三）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汽车行业景气度风险

公司业务的发展与全球及我国汽车整车行业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汽车整车行业的发展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汽车消费需求旺盛，汽车行业发展迅速；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滑阶段时，汽车消费需求低迷，汽车行业发展放缓。此外，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等不稳定因素也会对汽车行业产生一定影响。未来，如果受全球及我国宏观经济下滑或其他内外部因素影响，汽车行业景气度出现下降，汽车产销量可能下滑，将对汽车零部件行业造成较大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对此，公司将不断加强新产品的研发储备，以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拓宽公司的收入来源；不断巩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加强新客户的拓展，巩固公司的市场份额；持续加强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创新，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市场竞争风险

经过长期发展，我国汽车内外饰件行业已基本形成了充分竞争、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市场格局。随着全球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尤其是在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的背景下，部分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加速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产能不断扩张，相关新建产能的逐步释放将进一步加剧行业竞争。如果未来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公司不能在技术研发、产品质量、产品成本及定价、客户响应等方面保持市场竞争力，或者公司主要客户出于降低

供货风险或其他目的而引入其他供应商或提高对其他供应商产品的采购比例，将对公司的市场份额、销售规模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3、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风险

经过多年的业务发展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组建了一支研发经验较为丰富、人才梯队较为完善的研发团队，具备与整车厂商同步研发的能力。当前，终端消费者个性化需求突出，汽车零部件行业正向系统化、模块化、智能化、轻量化、环保化等趋势发展。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及时准确地把握汽车内外饰件相关产品新材料、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发展趋势，不能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技术储备，或者不能紧跟整车厂商新车型的研发需要，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可能下降，进而影响公司的长远发展。

4、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的毛利率受汽车产业链发展状况、市场竞争、产品结构、客户结构、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运费价格、规模效应等多种因素影响，如果上述因素持续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对此，公司将积极增强与合作客户的粘性，提升议价能力，科学制定采购策略，拓宽原材料采购渠道，持续改进产品工艺，推进精益化生产与成本领先战略，降低产品制造成本，加强公司的成本管控能力。

5、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塑胶粒子、电镀金属材料、电镀添加剂，以及涂料、钢、铝等化工材料和五金材料，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相对较高，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影响较大。如果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或维持在较高水平，将可能导致公司的毛利率下降以及经营业绩下滑。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原材料市场价格情况，科学制定采购策略，拓宽原材料采购渠道并对原材料的运输及库存成本进行严格把控，同时加强成本上涨对下游客户的传导，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6、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的产品出口销售以及在海外的仓储、物流运输等服务费用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受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波动影响，近年来公司的汇兑损失或汇兑收益均相对较大。未来，如美元等结算货币的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可能导致公司产生大额汇兑损失，也将影响公司产品的价格竞争力，这将对公司的出口业务和经营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为应对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汇率波动情况，积极规避汇率波动风险。

7、业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资产、业务、人员规模会进一步扩大，相应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的资源配置和内控管理的复杂程度会不断上升，对公司的经营管理、组织架构、内部控制、战略规划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及时适应业务发展的需要，适时调整和优化管理体系，不断提高自身组织管理能力，并建立更加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将面临业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5月10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其他	其他	参加公司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的基本情况、业务及经营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5月1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301133金钟股份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20220511》(编号:2022-001)
2022年09月22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其他	其他	网上投资者	公司的基本情况、业务及经营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9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301133金钟股份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等20220922》(编号:2022-00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股东大会依法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程序，股东大会就会议通知列明的议案依次进行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经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保障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规定内行使权力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提供担保的现象。

（三）关于公司董事和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 7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职权和规定的程序谨慎决策，董事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培训，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公司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自己的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按规定要求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分别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高级管理人员选任、审计、薪酬与考核等工作，各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日常运作、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以及公司财务状况等能够做到合法、合规监督，向股东大会负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并逐步完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和核心业务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及相关人员来访和咨询，及时答复投资者互动交流平台的提问，保障所有投资者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同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违反公司治理规范的情况。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认真负责对待每位客户的需求，尊重客户的利益，严格按照监管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股东利益，重视员工培训和福利，维护员工利益，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实现公司、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拥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

1、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拥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生产系统及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相关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完全分开，并独立运营，公司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控制和占用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具有完全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体系。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申报纳税，履行纳税义务。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独立的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职能管理部门均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在机构设置、职能和人员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1.88%	2022 年 03 月 04 日	2022 年 03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4.25%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2 年 05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8%	2022 年 12 月 19 日	2022 年 12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辛洪萍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9,546,186				9,546,186	
辛洪燕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5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2,045,611				2,045,611	
周剑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3,437,964				3,437,964	
付恩平	董事	现任	男	41	2017年12月17日	2023年09月19日						

郭葆春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5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刘惠好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60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胡志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20年04月01日	2023年09月19日						
罗锋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5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黄科仕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刘文超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5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王贤诚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9	2017年10月10日	2023年09月19日						
陆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20年03月31日	2023年09月19日						
合计	--	--	--	--	--	--	15,029,761	0	0	0	15,029,761	--

1、基本情况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公司现任董事：

辛洪萍，男，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1988年8月至1992年1月，担任广州标致汽车有限公司工程师；1992年2月至1993年3月，担任丰田汽车广州事务所工程师；1993年4月至1995年8月，担任广州市天河拓普汽车配件公司法定代表人；1995年9月至1998年12月，担任广州市特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法定代

表人；1999年3月至2000年1月赴加拿大学习制造管理；2001年8月至2004年4月，担任广州市天河金钟五金厂总经理；2004年5月至2017年9月，担任金钟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4月至今，担任达格科技有限公司经理。

辛洪燕，女，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9月至1993年7月，担任国营江西电工厂学校教师；1993年8月至1995年8月，担任深圳市宝安区超霸电子厂财务部主管；1995年9月至1998年10月，担任广州市天河拓普汽车配件公司人事行政部主管；1998年11月至2004年4月，担任广州市特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经理；2004年5月至2017年9月，担任金钟有限监事、综合部经理；2017年8月至今，担任珠海思普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10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周剑，男，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7月至1999年11月，担任广州华都会计师事务所部门副经理；1999年12月至今，历任广州华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副主任会计师；2003年2月至今，担任广州华都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17年10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董事。

付恩平，男，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年1月至2004年9月，历任广东康元会计师事务所见习审计助理、审计员；2004年10月至2007年9月，历任广东正中珠江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2007年10月至2009年6月，担任中国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09年7月至2012年5月，担任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6月至2013年3月，担任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7年2月担任广州粤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兼财务总监；2017年3月至2018年11月，担任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年4月至2019年2月担任广州粤泰金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6年9月至2020年7月，担任云南沿边跨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6月至今，担任广州蓝莓荟营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月至2022年12月，担任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广东宏升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7月至今，担任海口宏润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0月至今，广西宏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12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董事。

郭葆春，女，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国际财务管理师。2006年7月至2009年8月担任暨南大学会计系讲师；2009年9月至今，担任暨南大学会计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17年10月至2021年11月，任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9月至今，担任广州中科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0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独立董事，兼任杏林护理之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仕馨母婴护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澳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尚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惠好，女，196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6 年 7 月至 2000 年，任中南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2001 年至今，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独立董事，兼任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志勇，男，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0 年 7 月至 1994 年 11 月，担任安徽大学经济学院教授；1994 年 12 月至今，担任广州大学教授；2013 年 12 月至今，担任广东佳医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 月至今，担任余江县升和投资服务中心法定代表人；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余江县安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担任广州中色物联网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6 月，担任广东佳医邦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广州中达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 月至今，担任中达视业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担任达尔文加速器智慧科技（广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8 月至今，担任广州智慧金财税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独立董事，兼任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现任监事：

罗锋，男，出生于 1987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 年 8 月至 2013 年 2 月，担任北京科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质量技术员；2013 年 5 月至 2017 年 9 月历任金钟有限项目工程师、项目科长、技术部副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监事会主席、技术部副经理。

黄科仕，男，出生于 197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0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0 月，担任厦门湖里宇科塑料有限公司生产部操作员；2002 年 11 月至 2003 年 1 月，担任福建漳州万利达股份有些公司生产部操作员；2003 年 2 月至 2006 年 2 月，自主创业；2006 年 3 月至 2012 年 1 月，担任金钟有限质量部组长；2012 年 2 月至 2013 年 2 月，自主创业；2013 年 3 月至 2017 年 9 月至 2020 年 8 月，担任金钟有限质量部科长；2020 年 9 月，担任生产部品技科科长；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监事。

刘文超，男，出生于 1987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1 月，担任明辉实业（深圳）有限公司研发部技术员；2010 年 4 月至 2014 年 6 月，担任金钟有限项目科科长；2014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担任英华利汽车零部件（赣州）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17 年 9 月，担任金钟有限生产部副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历任金钟股份生产部副经理、质量部经理，现任金钟股份监事、质量部经理。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辛洪萍,本公司总经理简介详见本节“（一）公司董事简历”。

辛洪燕,本公司副总经理简介详见本节“（一）公司董事简历”。

王贤诚，男，出生于 1983 年 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12 年 6 月，历任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计、税务主管；2012 年 7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广州安桥国光音响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9 月，担任金钟有限财务总监；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陆林，男，出生于 1977 年 9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4 年 6 月至 2008 年 3 月，担任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东风日产乘用车公司质量部工程师；2008 年 4 月至 2019 年 5 月，担任通用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全球采购与供应链质量高级工程师；2019 年 6 月至 2020 年 2 月，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全球采购认证中心质量认证高级工程师；2020 年 3 月至今，担任金钟股份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辛洪萍	珠海市思普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8月01日		否
辛洪萍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3年07月01日		否
辛洪萍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年06月01日		否
辛洪萍	达格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2022年4月		否
辛洪燕	珠海市思普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8月01日		否
辛洪燕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01日		否
辛洪燕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6月01日		否
周剑	广州华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主任会计师	1999年12月01日		否
周剑	广州华都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2003年02月01日		是
付恩平	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股东	2019年08月19日		是
付恩平	广州蓝莓荟营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27日		否
付恩平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1月01日	2022年12月01日	否
付恩平	广东宏升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8月01日		否
付恩平	广东鸿业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9年07月01日		否
付恩平	广西宏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0月01日		否
付恩平	海口宏润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7月01日		否

郭葆春	暨南大学	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2009年07月01日		是
郭葆春	杏林护理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01日		是
郭葆春	广州中科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5月01日		否
郭葆春	深圳市澳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7月01日		是
郭葆春	广州尚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01日		是
郭葆春	仕馨母婴护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9月01日		否
郭葆春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01日	2025年12月01日	是
胡志勇	广州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4年12月01日		是
胡志勇	余江县升和投资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2016年06月01日		否
胡志勇	余江县安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2月01日		否
胡志勇	中达视业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02月01日		否
胡志勇	广州中达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01日		否
胡志勇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01日		是
胡志勇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1月22日	2023年01月21日	是
胡志勇	达尔文加速器智慧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4月01日		否
胡志勇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01日		是
胡志勇	广州智慧金财税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08月01日		否
胡志勇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2月01日	2024年01月01日	是
刘惠好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金融研究所所长	1986年07月01日		是
刘惠好	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01日	2023年09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一次性奖金组成，其中基本工资根据工作内容及岗位确定，绩效工资由绩效表现确定，一次性奖金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个人职位及贡献确定；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领取津贴。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其中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须经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辛洪萍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8	现任	158.74	否
辛洪燕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5	现任	98.18	否
周剑	董事	男	49	现任	10	是
付恩平	董事	男	41	现任	10	是
郭葆春	独立董事	女	45	现任	9.64	否
刘惠好	独立董事	女	60	现任	9.64	否
胡志勇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9.64	否
罗锋	监事会主席	男	35	现任	22.54	否
黄科仕	监事	男	44	现任	15.7	否
刘文超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5	现任	22.17	否
王贤诚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50.78	否
陆林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50.95	否
合计	--	--	--	--	467.98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02月15日	2022年02月17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与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签订招商协议的议案》；2、《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0 日	2022 年 04 月 22 日	<p>审议通过了：1、《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5、《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6、《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7、《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8、《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9、《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10、《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11、《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13、《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14、《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5、《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6、《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17、《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18、《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19、《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20、《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21、《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达格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22、《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7 日	/	审议通过了：1、《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报

			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08月26日	2022年08月30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10月12日	2022年10月13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4、《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10月25日	/	审议通过了：1、《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11月30日	2022年12月02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并调整额度的议案》；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3、《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辛洪萍	7	7	0	0	0	否	3
辛洪燕	7	3	3	1	0	否	3

周剑	7	4	3	0	0	否	3
付恩平	7	3	4	0	0	否	3
郭葆春	7	0	7	0	0	否	3
刘惠好	7	0	7	0	0	否	3
胡志勇	7	1	6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审计委员会	郭葆春、胡志勇、周剑	5	2022年01月21日	1、《关于公司内部审计 2021 年第四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对内部审计工作和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和指导性意见，加强各方的沟通。	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	无

审计委员会	郭葆春、胡志勇、周剑	5	2022年04月20日	1、《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3、《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4、《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5、《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6、《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或与2021年度报告同时披露。	审阅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表、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	无
审计委员会	郭葆春、胡志勇、周剑	5	2022年04月27日	1、《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内部审计2022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的议案》。	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同意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	无
审计委员会	郭葆春、胡志勇、周剑	5	2022年08月26日	1、《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内部审计2022年第二季度工作总结>的议案》。	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同意2022年半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	无
审计委员会	郭葆春、胡志勇、周剑	5	2022年10月25日	1、《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内部审计2022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的议案》。	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同意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郭葆春、胡志勇、辛洪燕	2	2022年04月20日	1、《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2、《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同意上述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郭葆春、胡志勇、辛洪燕	2	2022年10月12日	1、《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3、《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同意上述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战略委员会	辛洪萍、辛洪燕、胡志勇、周剑	1	2022年4月20日	1、《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增资达格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上述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0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9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70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70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03
销售人员	19
技术人员	233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126
合计	1,70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2
本科	101
大专及以下	1,598
合计	1,701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尊重所有员工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创立公平合理的薪酬体系，通过合理的薪酬安排吸引优秀人才，充分发挥薪酬体系的鼓励作用，保证公司的长期持续开展。公司建立以岗位为根底，以工作绩效考核为核心的正向鼓励机制，把员工的薪资收入与岗位责任、工作绩效密切结合起来。公司依法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提供法定假日、带薪年假及团队活动等福利，营造快乐工作、快乐生活的氛围。公司为员工提供一日三餐及高配的宿舍环境，并根据国家及地方政策为外地员工解决子女上学问题，切实解除员工生活及家庭的后顾之忧。

公司努力搭建具有内部公平性和市场竞争性的薪酬体系，员工在薪酬分配上按照“责任与利益一致、能力与价值一致、业绩与收益一致”的原则，实现“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激励人才”的最终目标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培训及持续学习，针对员工适应潜力、创新潜力、执行潜力等多个维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总体发展战略，为不同阶段、不同岗位的员工提供符合其需求的培训。通过新员工入职培训、岗前培训、在岗培训及实操技能大赛等维度进行全方面的提升；针对优秀员工及稀缺岗位，公司鼓励并支持员工积极参加外训，以便员工开阔眼界、拓展思路、掌握信息、汲取经验。通过持续的专业培训提高员工素质，凝聚优秀而稳定的管理骨干团队，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了保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实施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相关的审议程序和决策机制完备。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和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6,096,6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 10,609,661.6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已按期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2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6,096,61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2,731,593.92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2,731,593.92
可分配利润（元）	160,839,283.0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23 年 3 月 1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6,096,6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0 元（含税），共计派发 12,731,593.92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以上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激励计划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2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3、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4、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6、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 1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符合作为激励对象的条件，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68 人调整为 67 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226.00 万股调整为 224.0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由 181.50 万股调整为 179.50 万股。公司以 2023 年 1 月 13 日为授予日，以 15.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67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79.5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已建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制定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领导和审核对激励对象的考核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完成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尚未归属。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直接挂钩有利于更好地激发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执行公司股东会与董事会的相关决议，公司生产经营有序开展。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建立了一套设计科学、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和优化，并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将持续加强对治理相关规则的理解和把握，持续提高公司管理层及关键岗位人员的合规经营意识、风险防范意识，不断推进内部控制在各个部门的完善与深入，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以反映对重大错报的纠正； （3）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5）有关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没有在合理时间内得到整改，有可能影响财	1、重大缺陷： （1）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严重缺失； （2）管理层不胜任、不作为，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3）企业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4）企业重大决策程序或信息披露不合规； （5）核心管理团队或关键岗位人员非正常流失严重； （6）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对公司声誉或资本市场定价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p>务报告的真实可靠性。</p> <p>3、重要缺陷：</p> <p>(1)在下列领域的控制存在缺陷，经综合分析不能合理保证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可靠，判定为重要缺陷：</p> <p>1) 是否根据一般公认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p> <p>2) 对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控制；3) 对财务报告流程与相关信息系统的内控。</p> <p>(2)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缺陷，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3)有关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没有在合理时间内得到整改，有可能影响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性。</p> <p>3、一般缺陷：</p> <p>(1)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7)有关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没有在合理时间内得到整改；</p> <p>(8)企业重要信息泄密或知识产权受到侵权，削弱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造成重大损失。</p> <p>1、重要缺陷：</p> <p>(1)对重要业务的管理制度或授权控制存在缺陷；</p> <p>(2)企业经营管理流程存在明显不符合经济效益情形；</p> <p>(3)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对公司声誉或资本市场定价造成较大负面影响；</p> <p>(4)有关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没有在合理时间内得到整改；</p> <p>(5)企业重要信息泄密或知识产权受到侵权，削弱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但并未造成重大损失。</p> <p>3、一般缺陷：</p> <p>(1)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造成公司财务报告中的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1%。2、重要缺陷：造成公司财务报告中的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0.5%，但小于1%。3、一般缺陷：造成公司财务报告中的错报金额小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0.5%。</p>	<p>1、重大缺陷：</p> <p>(1)造成公司直接或潜在经济损失大于或等于500万元；</p> <p>(2)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p> <p>(3)连续3年及以上未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p>

	<p>2、重要缺陷：</p> <p>(1)造成公司直接或潜在经济损失大于或等于 200 万元且小于 500 万元；</p> <p>(2)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3)连续 2 年及以上未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p> <p>3、一般缺陷：</p> <p>(1)造成公司直接或潜在经济损失小于 200 万元；</p> <p>(2)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3)未按年度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我们认为，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p>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1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关于做好全国重点污染源监测数据与数据公开管理系统联网试运行工作的通知》（粤环办〔2017〕67号）、《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电镀工业》（征求意见稿）《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涂装》（HJ1086—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971-2018）等相关要求，对所排放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并制定自行监测方案。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2018年11月7日，经广州市花都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公司取得《关于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批文号为：花环监字[2018]149号。2019年10月30日，企业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4401147619330242001V。2020年5月22日，企业取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花都区分局关于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的意见》，批文号为：花环管[2020]年53号。2022年9月28日，企业延续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不变，有效期为：2022年10月30日至2027年10月29日。

2022年12月12日，企业取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批文号为：穗环管影（花）[2022]136号。

2、2014年7月18日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年产60万m²塑胶电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取得了清远市环境保护局批发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批文号为：清环（2014）136号。2014年9月17日取得了清远市清新区环境保护局批发的试生产期排污许可证。2015年4月27日取得清远市清新区环境保护局批发的临时排污许可证。2017年1月4日取得清远市清新区环境保护局批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441827-2017-000343。2017年12月25日取得清远市环境保护局批发的国家新版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1803071927815U001P。2020年12月9日清远纳格申请延续排污许可证，证书编码不变，有效期为：2020年12月25日至2025年12月24日。

3、2019年12月3日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装饰盖2500万件、车轮装饰插件500万件、汽车格栅20万件、汽车外标识件500万件、装饰条80万件和汽车塑料结构件20万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取得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批发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批文号为：清环（2019）396号。2020年6月5日清远金钟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取得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批发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文号为：清环清新审（2020）19号。2020年8月4日公

司取得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批发的国家新版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1803MA4WM9NH3F001U。2021 年，公司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并于 2021 年 9 月 1 日重新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码不变，有效期为：2021 年 0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清远纳格	大气污染物	氯化氢	有组织	1	DA002 氯化氢排放口	/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1.6361t/a	/	无
清远纳格	大气污染物	硫酸雾	有组织	1	DA004 硫酸雾排放口	/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0.0454t/a	/	无
清远纳格	大气污染物	铬酸雾	有组织	2	DA001、DA003 铬酸雾排放口	/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0.0033t/a	/	无
广州金钟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	2	生产车间 A 东侧	24mg/m ³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	/	无
广州金钟	大气污染物	VOC	有组织	1	生产车间 A 东侧	18.5mg/m ³	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	1.3369t/a	9.295t/a	无
广州金钟	大气污染物	VOC	有组织	1	生产车间 B 西侧	17.2mg/m ³	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0.5085t/a		无
广州金钟	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1	宿舍楼 A	2.48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	/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污染防治设施、系统等均运行正常，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生产废气经相应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按相关规定分类收集、合规暂存，其中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一般工业固废交由有技术能力的回收商回收利用，危险废物交由有对应资质的处置单位处置；厂界噪声均符合相关排放标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子公司依据《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文件，结合实际情况，制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完成备案。备案编号情况如下：

- 1、清远纳格 2021 年的备案编号 441803-2021-0034-L，有效期为三年；
- 2、清远金钟 2022 年的备案号 441803-2022-0013-L，有效期为三年；
- 3、广州金钟 2022 年的备案号 440114-2020-0091-L，有效期为三年。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环境监测方案，并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或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自行检测工作，其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关排放标准，相关监测方案已通过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核并予以备案。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针对在生产过程中不同工序产生的不同污染物分别购置了相应的环保设备。注塑产生的废气经两级 UV 光解处理后排放，电镀废气经酸雾处理塔处理后排放。在涂装废气方面主要配有喷淋净化、活性炭吸附、在线催化燃烧脱附再生（RCO）设备等。在废水处理方面，购置了“气浮+生化处理工艺”污水处理设施，用于处理涂装生产废水。清远金钟产生的电镀废水交由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大力推动落实光伏发电政策，通过清远金钟开展“2MW 光伏发电项目”，为国家推进光伏发电应用，优化能源结构、改善生态环境贡献力量。报告期内光伏发电项目已经投入使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努力提升经营业绩和企业绩效的同时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高度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切实维护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等相关方的利益，不断完善并深化社会责任理念，将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发展战略中，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开展如下工作：

1、投资者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符合公司发展要求的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治理质量，切实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比例，充分保障股东知情权和参与权。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互动易平台等方式，积极主动地与投资者开展沟通、交流工作。同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信息。公司财务状况稳健，资金、资产安全可靠，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切实维护了股东合法权益，实现公司、股东、投资者长期和谐发展。

2、职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的用工制度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循合法、公平、平等的原则与员工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注重对员工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和身心健康的保护，积极为职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

3、供应商和客户权益保护方面：公司长期以来遵循平等、互利的原则，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制定了较为规范的客户、供应商管理制度，充分尊重并维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体系，通过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明确供应商的各项相关权益。公司以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和提供优质的产品服务模式，持续提高客户满意度，切实的履行了对客户的社会责任。

4、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秉持“减污、降耗、节能、增效”的环保理念，积极推进绿色生产，实现企业与环境友好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大力推动落实光伏发电政策，通过清远金钟开展“2MW 光伏发电项目”，为国家推进光伏发电应用，优化能源结构、改善生态环境贡献力量。除此之外，把环保理念贯彻在日常点滴，养成员工绿色、节能、低碳的工作方式，努力实现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双赢”。

5、公共关系与社会公益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各项税收法律法规规定，如实缴向政府部门申报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及相关统计信息，依法依规按时缴纳税款，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公益事业贡献力量，通过广州市花都区慈善会捐赠款项 35 万元。清远金钟向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集华小学捐赠 3 千元参与向贫困家庭学生送温暖活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号召，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支持社会公益慈善事业,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公司持续关注“广黔同行·携手同行”帮扶活动，在 2022 年 6 月，被授予积极参与东西部协作爱心企业的牌匾。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广州市花都区慈善会为“落实东西部协作对口帮扶深度贫困村”项目认捐 3 万元。

日后，公司继续积极参与支持国家乡村振兴事业，根据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的有关工作精神和部署，积极配合、主动衔接，力求做出更大贡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黄科仕;刘文超;罗锋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因担任公司监事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3、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东股份锁定及持股变动的相关规定，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从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扣留金额相等的部分。4、若本人未能遵守上述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21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25日	正常履行中
	王贤诚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交易所相关规定进行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3、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	2021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25日	正常履行中

			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因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4、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东股份锁定及持股变动的相关规定，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所享有的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扣留。5、若本人未能遵守上述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深圳前海宏升优选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肖泳林；珠海景瑞恒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1年11月26日	2022年11月25日	履行完毕
	广州思呈睿；李小敏；辛洪萍；辛洪燕；珠海思普睿；珠海思普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交易所相关规定进行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2021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25日	正常履行中
	付恩平；周剑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发行价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交易所相关规定进行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3、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	2021年11月26日	2022年11月25日	履行完毕

			人股份；本人如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因担任公司董事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4、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东股份锁定及持股变动的有关规定，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从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扣留金额相等的部分。5、若本人未能遵守上述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辛洪萍;辛洪燕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因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021年11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广州思睿;辛洪萍	股份回购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本公司/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后，依法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年1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付恩平;陆林;王贤诚;辛洪萍;辛洪燕;周剑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一、在下列条件之一发生时，本人将采取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发行人股价：1、金钟股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后连续1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均低于金钟股份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金钟股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3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上述“启动条件”是指金钟股份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金钟股份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二、在上述触发本人稳定股价义务的条件发生后：1、本人以增持股份方式稳定发行人股价应以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为前提；2、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本人在公司任职且在公司领取薪酬；（2）单次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货币资金不低于本人上年度自发行人领取薪酬（税后）总	2021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25日	正常履行中	

		<p>和的 30%；（3）连续 12 个月内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货币资金不高于本人上年度自发行人领取薪酬（税后）总和的 50%；（4）增持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本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发行人股票。三、本人将按以下程序实施股份增持计划：1、发行人将在上述启动条件满足后 2 个交易日内向本人发出增持股份稳定股价的书面通知，本人在收到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就是否有增持发行人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2、本人在增持公告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由发行人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股份变动报告。3、如在实施上述稳定股价增持方案过程中，发行人股价连续五个交易日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已公告的增持计划。四、如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发行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拟进行股份回购的，在董事会审议有关发行人回购股份的议案时，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将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发行人回购股份的议案时，本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五、在触发本人稳定股价义务的条件发生后，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愿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在任职期间如未履行稳定股价义务，则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包括直接和间接持有）不得转让，并同意发行人停止向本人发放薪酬、津贴和奖金，直至本人按规定履行稳定股价的增持计划并实施完毕；3、如因未来相关法律法规变化导致本人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本人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本人亦将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以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p>			
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金钟股份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现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预案相关事宜承诺如下：一、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二、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被触发后：1、公司将采取包括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承担稳定公司股价义务的主体，相关义务主体应依次按顺序实施，除非最后一顺位义务主体自愿优先实施。2、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p>	2021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1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p>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公司为稳定之目的进行回购股份，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原则上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2）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如单次回购股票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但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未达到人民币 1,000 万元，则回购金额以 1,000 万元计算；（3）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超过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4）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5）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4、公司将督促现任非独立董事承诺就公司回购股份稳定股价事宜在相应的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公司将督促现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就公司回购股份稳定股价事宜在相应的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5、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拟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促使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接受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约束，并签署相关承诺。三、公司将按以下程序实施回购股份方案：1、公司应在上市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后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是否回购股份以稳定及具体的回购方案；2、董事会如决议不回购，需公告理由；如决议回购，需公告回购方案，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回购股份议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备案程序（如需）。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3、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关于回购股份的决议做出之日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履行与回购相关法定手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4、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若公司股票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公司股东大会已做出回购股份决议的，终止回购股份应取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四、在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愿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公司控股股东未按其承诺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本公司有权将控股股东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其按规定履行稳定股价的增持计划并实施完毕；3、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未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本公司有权停止向其发放薪酬、津贴和奖金，直至其按规定履行稳定股价的增持计划并实施完毕；4、如因未来相关法律法规变化导致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的，公司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公司亦将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p>		
--	--	---	--	--

			<p>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以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p> <p>金钟股份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公司作为金钟股份的控股股东，现就金钟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预案相关事宜承诺如下：一、在下列条件之一发生时，本公司将采取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发行人股价：1、金钟股份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后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均低于金钟股份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2、金钟股份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上述“启动条件”是指金钟股份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金钟股份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二、在上述触发本公司稳定股价义务的条件发生后：1、本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发行人股份进行增持；2、本公司增持发行人股份，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单次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年度自发行人获取现金分红（税后）总额的 30%；（2）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资金不超过上年度自发行人获取现金分红（税后）总额的 50%；（3）增持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本公司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发行人股票。三、本公司将按以下程序实施股份增持计划：1、发行人将在上述启动条件满足后 2 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发出增持股份稳定股价的书面通知，本公司在收到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就是否有增持发行人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2、本公司在增持公告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由发行人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股份变动报告。3、如在实施上述稳定股价增持方案过程中，发行人股价连续五个交易日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本公司可不再继续实施已公告的增持计划。四、如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发行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拟进行股份回购的，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发行人回购股份的议案时，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五、在触发本公司稳定股价义务的条件发生后，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愿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如未履行稳定股价义务，则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并同意由发行人将本公司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本公司按规定履行稳定股价的增持计划并实施完毕；3、如因未来相关法律法规变化导致本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本公司可免于前述约束</p>	<p>2021 年 11 月 26 日</p>	<p>2024 年 11 月 25 日</p>	<p>正常履行中</p>
	<p>广州思呈睿</p>	<p>IPO 稳定 股价承诺</p>				

			措施，但本公司亦将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以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			
李小敏	IPO 稳定股价承诺		金钟股份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人作为金钟股份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现承诺如下：如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发行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拟进行股份回购的，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发行人回购股份的议案时，本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有违反，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021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1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①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并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申购款的投资者。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回购价格按照本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与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或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如上市后本公司股票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相应进行调整，回购股份数量将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3、如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本公司未能及时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则：①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②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	2021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州思呈睿	其他承诺		1、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投资人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若负有责任的，本公司承诺将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回购价格按照本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	2021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行价格与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或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如上市后本公司股票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相应进行调整，回购股份数量将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3、如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主管机关认定本公司未能及时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同意发行人立即停止对本企业实施现金分红计划，直至本公司履行完毕相关承诺。			
辛洪萍	其他承诺	1、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投资人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人作为实际控制人若负有责任的，本人承诺将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回购价格按照本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与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或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如上市后本公司股票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相应进行调整，回购股份数量将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3、如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主管机关认定本人未能及时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同意发行人立即停止对本人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本人应领取的薪酬、奖金、津贴，直至本人履行完毕相关承诺。	2021年1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付恩平;郭葆春;胡志勇;黄科仕;刘惠好;刘文超;陆林;罗锋;王贤诚;辛洪萍;辛洪燕;周剑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投资人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启动股份回购事宜，并在发行人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3、如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主管机关认定本人未能及时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同意发行人立即停止发放本人应领取的薪酬、奖金、津贴和股东分红（若有），直至本人履行完毕相关	2021年1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发行人承诺严格遵守以下约束措施：1、如未履行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公司未履行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尽快履行相关承诺；3、如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公司将对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责任的股东停止对其现金分红，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采取停止发放薪酬、津贴（如相关人员在公司领薪），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5、如公司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或相关承诺事项确已无法履行，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或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将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保护投资者利益。	2021年1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辛洪萍	其他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辛洪萍承诺严格遵守以下约束措施：1、如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本人所作相关承诺，本人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人未履行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尽快履行相关承诺；3、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有权停发本人应在发行人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从发行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4、如本人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如本人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或相关承诺事项确已无法履行，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或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将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以保护投资者利益。	2021年1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州思呈睿;李 小敏;辛洪萍;辛 洪燕	其他承诺	关于持股意向 1、本公司/本人看好金钟股份的业务发展，拟长期持有其股份；2、本公司/本人在承诺的股票锁定期内不减持发行人的股票，股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按届时有效的规定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并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公司/本人减持发行人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或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在股份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东股份锁定及持股变动的相关规定，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承诺擅	2021年1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公司/本人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若本公司/本人未能遵守上述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作为金钟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现承诺如下：南京证券为金钟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如因南京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南京证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南京证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1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作为金钟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计机构，现承诺如下：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1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诺		如因本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遭受的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损失计算标准、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等，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所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确定的赔偿责任，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021年1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1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付恩平;郭葆春;胡志勇;黄科仕;刘惠好;刘文超;陆林;罗锋;王贤诚;辛洪萍;辛洪燕;周剑	其他承诺		1、如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本人所作相关承诺，本人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人未履行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尽快履行相关承诺；3、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停止对本人进行现金分红（如有），并停发本人应在发行人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4、如本人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如本人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	2021年11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或相关承诺事项确已无法履行，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或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将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以保护投资者利益。			
李小敏;辛洪燕; 广州思呈睿	其他承诺		承诺严格遵守以下约束措施：1、如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本公司/本人所作相关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本公司/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尽快履行相关承诺；3、如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公司/本人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本公司/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不得转让本公司/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本人从发行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公司/本人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4、如本公司/本人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如本公司/本人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或相关承诺事项确已无法履行，本公司/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或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将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以保护投资者利益。	2021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付恩平;广州思呈睿;郭葆春;胡志勇;刘惠好;陆林;王贤诚;辛洪萍;辛洪燕;周剑	其他承诺		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2、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投票/表决权）；5、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投票/表决权）；6、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人将严格履行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020 年 06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辛洪萍	其他承诺		1、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发行人利益；2、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3、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2020 年 06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6、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7、本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人将严格履行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广州思呈睿	其他承诺	1、本公司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2、本公司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3、本公司将依法行使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股东权利，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广州思呈睿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作为金钟股份的控股股东，为保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现作出如下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发行人外，本公司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公司未对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2、未来本公司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业务内容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发行人业务内容的业务活动；3、本公司将不利用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4、若本公司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将来若有）将来存在有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会将该等业务机会无条件提供给发行人；5、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利用同业竞争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如有）将归发行人所有，并将赔偿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因此受到的损失。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李小敏;辛洪萍;辛洪燕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及近亲属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他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及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他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及近亲属未对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2、未来本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发行人业务内容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发行人业务内容的业务活动；3、本人及关联方将不利于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4、若本人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企业将来存在有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会将该等业务机会无条件提供给发行人；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利用同业竞争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如有）将归发行人所有，并将赔偿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因此受到的损失。			
付恩平;广州思呈睿;郭葆春;胡志勇;黄科仕;李小敏;刘惠好;刘文超;陆林;罗锋;王贤诚;辛洪萍;辛洪燕;周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公司/本人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3、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广州思呈睿;辛洪萍	其他承诺		如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日前未及时、足额为全体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到任何追缴、处罚或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全额承担该等追缴、处罚或损失，以确保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广州思呈睿;辛洪萍	其他承诺		为避免金钟股份花都地块房屋建筑物被有关部门责令拆除而可能给金钟股份带来财产损失及罚款的风险，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承担因金钟股份房屋建筑物拆除给金钟股份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的直接损失、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等。	2020年06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公司	其他承诺		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2021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25日	正常履约中
广州思呈睿、辛洪萍、辛洪燕、李小敏	其他承诺		（1）在发行人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后，将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2）本公司/本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2021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25日	正常履约中
全体董监高	其他承诺		（1）在发行人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后，将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2）本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董事会/监事会中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照中国证券	2021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25日	正常履约中

			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2022 年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p>本人作为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特此承诺：1、本人知悉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并同意按照公司拟定的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修订（如有）、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其修订（如有）、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等与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文件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p> <p>2、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下列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1）知悉本次股权激励内幕信息而买卖公司股票；（2）泄露本次股权激励内幕信息而导致内幕交易发生；（3）公司独立董事或监事；（4）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5）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6）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7）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8）《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9）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其他情形。3、本人作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其他利益安排或其他未披露的情况。4、本人参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资金来源为本人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向公司借款、从公司获得借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5、本人在公司或其子公司全职工作、已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并领取报酬。6、本人通过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7、本人作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情形。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本人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p>	2022 年 09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履约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新伟，万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陈新伟（5年），万蜜（2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	0.74	否	报告期已执行	仲裁委已作出裁决，当事方均未上诉，裁决生效。	截至报告期末，均已履行裁决。	/	/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	12.95	否	2022年12月5日收到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2022）粤0104民初44181号	案件已审理终结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履行裁决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6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思呈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辛洪萍先生拟对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并免于公司支付担保费用，无需公司提供任何反担保。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期限
1	广州金钟	清远新一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银盏工业园嘉福工业小区(1#A3地块)	230	危险品仓库	2020.11.1-2023.10.31
2	广州金钟	曹星	广州市花都区炭步镇民主村大田四队21号	三十个单间,五套一房一厅,一套两房一厅,无具体面积	员工宿舍	2020.11.1-2025.10.31
3	广州金钟	广州市林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花都汽车城沿江大道的二期厂房和二楼部分区域	3,804	仓库	2023.2.1-2024.1.31
4	广州金钟	广州瑞骑车业有限公司	花都区炭步镇民主村江北路与江北四路交界处的厂房D栋1层一半部分及部分空地	1,475	仓库	2022.1.1-2023.9.30
5	清远纳格	清远市清新区正华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龙湾工业区A9龙湾电镀定点基地1号厂房一、二层	4,330	厂房	2013.5.1-2023.4.30
6	清远金钟	清远市清新区正华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龙湾电镀定点基地正华美寓	1582.6	员工宿舍	2019.5.1-2024.4.30
7	清远金钟	清远市清新区正华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龙湾工业区生活区1号食堂第三层四、五卡	686.4	员工食堂	2020.1.1-2024.12.31
8	清远金钟	潘啟煊	清新区太平镇龙湾工业区潘啟煊瓦二村自留地房屋整栋除1楼外的2-6层	十套一厅一房,无具体面积	员工宿舍	2020.11.15-2025.11.14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清远金钟	/	5,000	/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五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8,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0,000	0	0	0
合计		10,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关于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生产制造基地项目进度说明

2022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签订招商协议的议案》，并于2022年3月4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与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花都区政府”）就公司在花都区投资建设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生产制造基地项目达成协议。公司于2022年3月14日与花都区政府正式签订协议。详细请见2022年2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签订招商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报告期内，公司已成功竞得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生产制造基地项目地块，于2022年11月15日与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于2023年1月5日与广州市花都区土地开发储备中心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交地确认书》。目前，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后续公司将积极推进该项目建设。详细请见2023年3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取得土地证的公告》（公告编码：2023-007）。

(二) 花都地块产权证书办理进度说明

由于历史原因，公司前期未能取得占用、使用的位于广州市花都区东风大道的1.6853公顷土地的使用权属证书。公司按当地“三旧”改造政策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办理用地批复的申报工作，于2022年11月14日与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已取得前述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详细请见2023年2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取得土地证的公告》（公告编码：2023-006）。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1,412,725	76.73%				- 6,077,016	- 6,077,016	75,335,709	71.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484	0.00%				-1,484	-1,484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1,401,294	76.72%				- 6,065,585	- 6,065,585	75,335,709	71.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3,525,784	59.88%				- 4,405,956	- 4,405,956	59,119,828	55.7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875,510	16.85%				- 1,659,629	- 1,659,629	16,215,881	15.28%
4、外资持股	9,947	0.01%				-9,947	-9,947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9,800	0.01%				-9,800	-9,8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147	0.00%				-147	-147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683,891	23.27%				6,077,016	6,077,016	30,760,907	28.99%
1、人民币普通股	24,683,891	23.27%				6,077,016	6,077,016	30,760,907	28.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6,096,616	100.00%				0	0	106,096,616	100.00%

注：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和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禁：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金钟股份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30,000股，并于2021年11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的锁定期为6个月，于2022年5月26日届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5,717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260,309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1879%。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公司部分首次

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届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4 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8,004,580 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7.5446%，公司董事周剑先生系其中解除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限售的股东之一，根据其在《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告书》中做出承诺“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其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因此，周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的 75%将继续锁定，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为 859,491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根据《创业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特别规定》，首次公开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在承诺的持有期限内，可以作为出借人参与证券出借。该部分股票出借后，按照无限售流通股管理。目前公司战略投资者共持有 1,326,500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已有 131,300 股出借，暂时按照无限售流通股管理，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州思呈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4,549,636			54,549,636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1 月 26 日
辛洪萍	9,546,186			9,546,186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1 月 26 日
周剑	3,437,964		859,491	2,578,473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11 月 26 日
珠海景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景瑞恒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4,972		2,094,972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11 月 26 日
辛洪燕	2,045,611			2,045,611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1 月 26 日
李小敏	2,045,611			2,045,611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1 月 26 日

珠海市思普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4,997			1,874,997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1 月 26 日
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宏升优选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5,978		1,675,978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11 月 26 日
珠海市思普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9,995			1,499,995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1 月 26 日
肖泳林	795,666		795,666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11 月 26 日
南京蓝天投资有限公司	585,800	609,400		1,195,200	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	2023 年 11 月 26 日
网下发行有限限售股份	1,260,309		1,260,309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2 年 5 月 26 日
合计	81,412,725	609,400	6,686,416	75,335,709	--	--

注：南京蓝天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持有公司股份 1,326,500 股（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拟解除限售日为 2023 年 11 月 26 日，与上表之间的差额均为转融通出借的股份。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0,411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 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9,385	报告期末表 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 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 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持有特 别表 决 权 股 份 的 股 东 总 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 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 期 内 增 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变动情况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思呈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42%	54,549,636		54,549,636			
辛洪萍	境内自然人	9.00%	9,546,186		9,546,186			
周剑	境内自然人	3.24%	3,437,964		2,578,473	859,491		
珠海景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景瑞恒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2,094,972			2,094,972		
辛洪燕	境内自然人	1.93%	2,045,611		2,045,611			
李小敏	境内自然人	1.93%	2,045,611		2,045,611			
珠海市思普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1,874,997		1,874,997			
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宏升优选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1,675,978			1,675,978		
珠海市思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1,499,995		1,499,995			
南京蓝天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1,195,200		1,195,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辛洪萍与辛洪燕为兄妹关系；李小敏与辛洪燕为夫妻关系；李小敏为辛洪萍胞妹之配偶，上述三人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p> <p>2、辛洪萍持有广州思呈睿 70%的股权，并担任广州思呈睿的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辛洪燕持有广州思呈睿 15%的股权；李小敏持有广州思呈睿 15%的股权；</p> <p>3、辛洪萍为珠海思普睿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珠海思普睿 40.31%的合伙企业份额；</p> <p>4、辛洪燕为珠海思普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珠海思普 34.34%的合伙企业份额。</p> <p>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珠海景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景瑞恒润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4,972		
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宏升优选五号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5,978		
周剑	859,491		
肖泳林	795,666		
陈勇	352,71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93,572		
姜吉成	171,674		
李建武	166,300		
邵子龙	157,500		
江滔	113,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 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 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 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1、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 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 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陈勇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 保证券账户持有 352,714 股，实际合计持有 352,714 股； 2、公司股东李建武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 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6,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6,300 股。		

注：南京蓝天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持有公司股份 1,326,500 股（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拟解除限售日为 2023 年 11 月 26 日，与上表之间的差额均为转融通出借的股份。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州思呈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辛洪萍	2017年04月11日	91440101MA59L3WN9X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采购代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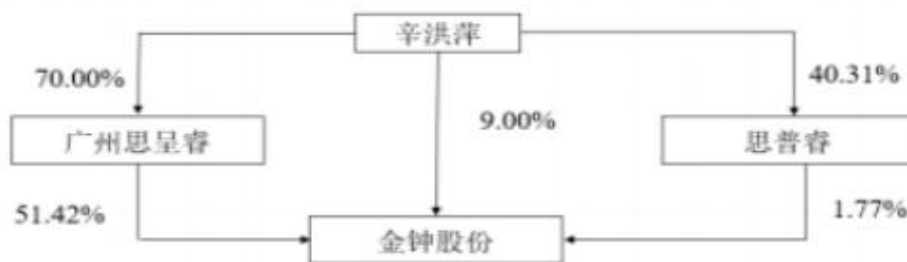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辛洪萍	本人	中国	否
辛洪燕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李小敏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辛洪萍先生现担任金钟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辛洪燕小姐现担任金钟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李小敏先生现担任金钟股份技术总监。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3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司农审字[2023]2200727001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新伟、万蜜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钟汽车”）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钟汽车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钟汽车，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销售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公司 2022 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72,920.99 万元，收入主要来自销售汽车零配件，同时具有内外销，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可能操作收入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测试公司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收入确认方法，并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分类别的毛利率执行了分析性复核程序；
- (4) 检查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销售发货签收单、领用对账单、销售发票、报关单、银行单据等原始凭证，并检查期后回款情况，核查收入的真实性，同时确认公司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 (5) 选取报关单与税务系统进行核对，核查收入的真实性以及完整性；
- (6) 选取重大客户进行视频访谈，并选取样本向客户进行函证；
- (7)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金钟汽车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钟汽车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钟汽车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钟汽车、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钟汽车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金钟汽车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钟汽车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金钟汽车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新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万 蜜

中国 广州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1,889,229.61	321,411,065.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50,984.85	700,000.00
应收账款	260,794,571.26	197,819,972.61
应收款项融资	2,480,571.46	1,472,805.11
预付款项	2,754,938.43	1,301,876.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550,045.44	3,507,854.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2,942,936.72	144,444,428.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43,617.55	101,765,295.16
流动资产合计	755,206,895.32	772,423,297.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228,901.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5,717,817.25	179,438,830.45
在建工程	21,961,061.97	1,764,039.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99,144.26	5,528,089.33
无形资产	39,064,816.17	30,197,497.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866,487.57	11,290,27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16,537.99	5,227,459.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376,846.12	3,792,259.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9,531,613.25	237,238,445.86
资产总计	1,134,738,508.57	1,009,661,743.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864,911.10	34,957,764.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646,484.43	17,072,581.36
应付账款	153,437,508.02	110,191,666.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6,656.70	835,688.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019,499.45	10,848,204.12
应交税费	14,668,059.85	9,734,189.15
其他应付款	2,438,499.35	2,479,075.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17,767.74	5,516,321.32
其他流动负债	7,894,840.99	7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94,134,227.63	192,335,491.9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189,407.6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87,817.72	2,282,846.8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66,374.66	3,797,736.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1,137.27	1,789,357.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25,329.65	23,059,348.50
负债合计	298,759,557.28	215,394,840.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6,096,616.00	106,096,6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7,407,714.25	487,407,714.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27,660.52	17,901,254.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0,646,960.52	182,861,318.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35,978,951.29	794,266,903.1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5,978,951.29	794,266,903.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4,738,508.57	1,009,661,743.67
------------	------------------	------------------

法定代表人：辛洪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贤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晏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399,950.17	162,013,784.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50,984.85	700,000.00
应收账款	446,088,436.40	197,819,972.61
应收款项融资	2,480,571.46	1,472,805.11
预付款项	477,040.69	536,294.13
其他应收款	259,710,080.36	300,791,329.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8,983,287.07	137,264,901.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13,993.32	495,149.39
流动资产合计	1,042,904,344.32	801,094,236.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3,228,901.92	1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873,192.53	58,523,899.54
在建工程		155,792.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31,575.10	1,872,352.09
无形资产	13,344,547.89	3,891,945.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844,499.11	8,472,611.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20,002.18	2,550,353.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958,892.08	298,619.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501,610.81	187,765,574.62
资产总计	1,302,405,955.13	988,859,811.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864,911.10	34,957,764.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646,484.43	17,072,581.36
应付账款	393,160,241.70	161,883,582.9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6,656.70	823,015.02
应付职工薪酬	12,300,518.31	8,094,994.38
应交税费	10,915,397.89	8,649,859.62
其他应付款	1,150,424.60	1,526,679.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0,970.66	1,208,843.67
其他流动负债	7,894,840.99	7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22,030,446.38	234,917,321.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2,353.69	705,844.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66,374.66	3,797,736.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2,831.60	1,789,357.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71,559.95	6,292,938.58
负债合计	526,102,006.33	241,210,259.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6,096,616.00	106,096,6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7,540,389.23	487,540,389.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27,660.52	17,901,254.63
未分配利润	160,839,283.05	136,111,291.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6,303,948.80	747,649,551.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2,405,955.13	988,859,811.1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29,209,896.75	549,476,756.18
其中：营业收入	729,209,896.75	549,476,756.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6,484,905.96	501,818,718.34
其中：营业成本	586,560,459.38	396,454,310.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68,153.30	3,474,400.95
销售费用	28,766,967.55	49,010,930.45
管理费用	26,810,555.73	25,125,052.59
研发费用	39,106,388.46	24,317,768.61
财务费用	-18,827,618.46	3,436,255.37
其中：利息费用	1,443,427.60	870,733.02
利息收入	2,833,592.35	247,907.01
加：其他收益	2,371,677.52	2,012,342.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5,459.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64,348.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07,143.63	-1,972,684.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09,284.32	-3,080,934.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84.98	47,345.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570,666.10	44,664,105.77
加：营业外收入	3,020,630.86	9,344.34
减：营业外支出	598,340.92	283,470.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992,956.04	44,389,980.07
减：所得税费用	4,671,246.34	2,813,331.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21,709.70	41,576,648.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21,709.70	41,576,648.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21,709.70	41,576,648.79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321,709.70	41,576,648.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321,709.70	41,576,648.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9	0.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9	0.5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辛洪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贤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晏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93,001,645.93	550,156,391.99
减：营业成本	779,827,376.47	409,520,438.85
税金及附加	3,143,307.04	2,691,508.40
销售费用	28,766,967.55	49,010,930.45
管理费用	20,371,102.42	19,174,894.14
研发费用	27,875,906.13	20,506,459.85
财务费用	-17,466,702.28	3,044,427.91
其中：利息费用	1,295,303.80	389,883.32
利息收入	1,315,553.39	145,426.56
加：其他收益	2,026,013.52	2,002,653.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41,459.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64,348.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90,750.21	-2,076,853.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18,608.74	-3,751,346.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01.48	47,345.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864,785.41	42,429,531.49
加：营业外收入	3,020,630.86	8,994.34
减：营业外支出	568,773.56	283,470.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316,642.71	42,155,055.79
减：所得税费用	3,052,583.86	3,422,909.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64,058.85	38,732,146.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64,058.85	38,732,146.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264,058.85	38,732,146.6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2,621,945.98	495,496,389.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35,327.32	18,564,071.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9,832.30	3,747,13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7,077,105.60	517,807,600.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9,204,841.96	353,526,842.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602,999.55	113,026,099.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01,699.04	15,620,217.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23,297.30	61,554,75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732,837.85	543,727,91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4,267.75	-25,920,319.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02,212.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00.08	245,953.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645,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9,152,412.12	245,953.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8,058,957.97	52,062,93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693,2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635,300.00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1,387,507.97	152,062,93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35,095.85	-151,816,976.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174,9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901,135.99	44,175,181.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901,135.99	424,350,081.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230,543.59	2,642,6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11,843,758.91	455,480.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9,492.24	51,704,953.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623,794.74	54,803,053.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7,341.25	369,547,027.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4,233,899.72	-1,077,357.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79,587.13	190,732,374.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401,520.30	127,669,145.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021,933.17	318,401,520.3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2,105,228.85	495,967,907.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53,250.45	16,139,178.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23,857.50	1,221,86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1,382,336.80	513,328,946.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4,375,979.61	395,449,457.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673,032.03	79,213,211.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93,909.56	9,964,687.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17,278.42	60,152,773.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160,199.62	544,780,12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22,137.18	-31,451,182.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004.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6,585.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45,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58,504.90	1,136,585.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644,460.10	14,838,335.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693,2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35,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973,010.10	14,838,335.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14,505.20	-13,701,749.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174,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901,135.99	36,842,6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901,135.99	417,017,5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001,135.99	1,942,6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12,010.01	217,674.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4,943.03	335,369,931.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78,089.03	337,530,226.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23,046.96	79,487,293.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33,899.72	-1,077,357.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64,578.66	33,257,004.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004,239.47	125,747,235.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168,818.13	159,004,239.4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096,616.00				487,407,714.25				17,901,254.63		182,861,318.31		794,266,903.19		794,266,903.19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096,616.00				487,407,714.25				17,901,254.63		182,861,318.31		794,266,903.19					794,266,903.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26,405.89		37,785,642.21		41,712,048.10					41,712,048.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321,709.70		52,321,709.70					52,321,709.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926,405.89		-14,536,067.49				-10,609,661.6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26,405.89		-3,926,405.8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609,661.60				-10,609,661.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06,096,6 16.00				487,407,7 14.25			21,827,66 0.52	220,646,9 60.52	835,978,9 51.29			835,978,9 51.2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79,566,61 6.00				187,534,6 01.47			14,028,03 9.97		145,157,8 84.18		426,287,1 41.62		426,287,1 41.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9,566,616.00			187,534,601.47			14,028,039.97		145,157,884.18		426,287,141.62		426,287,141.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30,000.00			299,873,112.78			3,873,214.66		37,703,434.13		367,979,761.57		367,979,761.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576,648.79		41,576,648.79		41,576,648.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30,000.00			299,873,112.78							326,403,112.78		326,403,112.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530,000.00			299,873,112.78							326,403,112.78		326,403,112.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73,214.66		-3,873,214.66				
1. 提取盈余公积								3,873,214.66		-3,873,214.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096,616.00				487,407,714.25			17,901,254.63	182,861,318.31	794,266,903.19			794,266,903.1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096,616.00				487,540,389.23				17,901,254.63	136,111,291.69		747,649,551.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096,616.00				487,540,389.23				17,901,254.63	136,111,291.69		747,649,551.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26,405.89	24,727,991.36		28,654,397.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264,058.85		39,264,058.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926,405.89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926,405.89	-3,926,405.8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609,661.60			-
3. 其他												10,609,661.6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 他												
四、 本 期 末 余 额	106,096,616.0 0				487,540,389.2 3			21,827,660.5 2	160,839,283.0 5		776,303,948.8 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 上 年 期 末 余 额	79,566,616.00				187,667,276.4 5				14,028,039.9 7	101,252,359.7 3		382,514,292.1 5
加： 会 计 政 策 变 更												
前 期 差 错 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9,566,616.00				187,667,276.45				14,028,039.97	101,252,359.73		382,514,292.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530,000.00				299,873,112.78				3,873,214.66	34,858,931.96		365,135,259.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732,146.62		38,732,146.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30,000.00				299,873,112.78							326,403,112.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530,000.00				299,873,112.78							326,403,112.7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73,214.66	-3,873,214.66		
1. 提取盈									3,873,214.66	-3,873,214.66		

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096,616.00				487,540,389.23				17,901,254.63	136,111,291.69		747,649,551.55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公司概述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10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成为创业板上市公司。公司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4761933024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096,616.00 元。

2、公司注册资本

106,096,616.00 元人民币。

3、公司所属行业性质

制造业。

4、公司经营范围

塑料制品批发;技术进出口;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塑料零件制造;五金配件制造、加工;金属结构制造;弹簧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金属制品批发;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模具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机械设备租赁;通用机械设备销售;普通劳动防护用品制造。

5、注册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风大道西。

6、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辛洪萍。

7、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

(二) 合并范围

1、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家，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报告期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成本的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

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可随时变现、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短期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

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等，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A.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B.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具体计提标准：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对于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的应收票据，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划分为商业承兑汇票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采用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是否纳入合并范围划分组合

对于划分为对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采用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D) 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是否纳入合并范围划分组合

对于划分为对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其他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划分为应收其他款项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即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C.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应收票据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存货分类：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半成品等。

2、存货的核算：原材料取得时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自行生产的库存商品入库时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对外采购的库存商品取得时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对预计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信用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5、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标准：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期届满，因暂时空置但继续用于出租的，仍作为投资性房地产。

2、初始计量方法：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它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3、后续计量方法：采用成本模式计量，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期末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资产的实际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20、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1、固定资产标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

3、固定资产计价：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年	5%	9.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2、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22、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3、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1、使用权资产的确认依据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及减值

- (1)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 (2) 本公司对各类使用权资产的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之第 25 项长期资产减值。

24、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计价：

-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 (3)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4)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5)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6)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2、无形资产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如下：

项目	估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根据土地使用权证按 50 年摊销
软件使用权	合同约定的使用期限或预计可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2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

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包括装修费、车间改造等，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5 年
车间改造	直线法	5 年
模具	直线法	2 年
土地	直线法	50 年

长期待摊费用的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一）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一）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二）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记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29、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0、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1、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A.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B.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C.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A.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B.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

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2)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2、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和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方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33、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汽车零部件内销销售收入

- 1) 直售模式：于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在收到客户对品种、规格、数量签收反馈信息后确认收入；
- 2) 寄售模式：于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在收到客户对品种、规格、数量领用反馈信息后确认收入。

(2) 汽车零部件外销销售收入

- 1) 直售模式：于产品在出厂时交给客户指定的承运人，并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后确认收入。
- 2) 寄售模式：于产品报关出口运送到仓库，公司在收到客户对品种、规格、数量领用反馈信息后确认收入。

(3) 模具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在模具经客户确认或客户验收合格达到批量生产条件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不适用

3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2、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 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 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 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 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 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但是,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3、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 其减记金额也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4、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 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 A.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6、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1)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2)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3)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租赁的分拆和合并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节之第 23 项使用权资产。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节之第 29 项租赁负债。

(3)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5）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节之第 10 项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商或经销商的出租人且形成融资租赁的，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九）项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及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模具收入、产品销售收入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5%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5%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根据 2022 年 12 月 22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44012470),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 2022 年 12 月 22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44014346),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7,473.80	60,103.80

银行存款	308,590,623.77	318,341,416.50
其他货币资金	3,231,132.04	3,009,545.02
合计	311,889,229.61	321,411,065.3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231,132.04	3,009,545.02

其他说明：

- 1、其他货币资金系票据保证金、定期存款及利息。
- 2、本期公司无存放在境外的银行存款。
- 3、期末，公司不存在抵押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482,476.52	7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932,551.00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4,042.67	
合计	8,350,984.85	700,00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415,027.52	100.00%	64,042.67	0.76%	8,350,984.85	700,000.00	100.00%			700,000.00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6,482,476.52	77.03%			6,482,476.52	700,000.00	100.00%			7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932,551.00	22.97%	64,042.67	3.31%	1,868,508.33					
合计	8,415,027.52	100.00%	64,042.67	0.76%	8,350,984.85	700,000.00	100.00%			7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4,042.6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票据	1,932,551.00	64,042.67	3.31%
合计	1,932,551.00	64,042.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票据		64,042.67				64,042.67
合计		64,042.67				64,042.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236,902.32	100.00%	11,442,331.06	4.20%	260,794,571.26	205,860,996.14	100.00%	8,041,023.53	3.91%	197,819,972.61
其中：										
账龄组合	272,236,902.32	100.00%	11,442,331.06	4.20%	260,794,571.26	205,860,996.14	100.00%	8,041,023.53	3.91%	197,819,972.61
合计	272,236,902.32	100.00%	11,442,331.06	4.20%	260,794,571.26	205,860,996.14	100.00%	8,041,023.53	3.91%	197,819,972.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442,331.0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72,236,902.32	11,442,331.06	4.20%
合计	272,236,902.32	11,442,331.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6,761,827.31
1 至 2 年	4,036,618.57
2 至 3 年	1,199,547.43
3 年以上	238,909.01
3 至 4 年	208,895.74
5 年以上	30,013.27
合计	272,236,902.3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8,041,023.53	3,401,307.53				11,442,331.06
合计	8,041,023.53	3,401,307.53				11,442,331.0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1,056,665.00	18.75%	1,691,963.16
第二名	33,965,337.19	12.48%	1,125,574.87
第三名	30,522,994.94	11.21%	1,011,499.34
第四名	20,077,065.01	7.37%	665,332.42
第五名	15,636,396.78	5.74%	518,173.43
合计	151,258,458.92	55.55%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80,571.46	1,472,805.11
合计	2,480,571.46	1,472,805.1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95,438.43	97.84%	1,301,876.66	100.00%
1 至 2 年	59,500.00	2.16%		
合计	2,754,938.43		1,301,876.66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740,561.03	63.18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74,538.68	6.34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57,804.50	5.73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01,150.10	3.67
第五名	非关联方	94,372.54	3.43
合计		2,268,426.85	82.35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550,045.44	3,507,854.95
合计	4,550,045.44	3,507,854.9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021,640.64	1,050,640.64
出口退税	1,838,881.84	2,880,940.35
备用金	333,821.34	254,065.98
往来款及其他	506,849.07	331,562.00
合计	5,701,192.89	4,517,208.9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677,792.02		331,562.00	1,009,354.02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41,793.43			141,793.43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19,585.45		331,562.00	1,151,147.4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79,188.81
1 至 2 年	121,369.08
2 至 3 年	125,388.00
3 年以上	975,247.00
3 至 4 年	5,204.60

4至5年	395,562.00
5年以上	574,480.40
合计	5,701,192.8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1,562.00					331,56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7,792.02	141,793.43				819,585.45
合计	1,009,354.02	141,793.43				1,151,147.4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出口退税	1,838,881.84	1年以内	32.25%	28,870.44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1,470,000.00	1年以内	25.78%	74,970.00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579,685.00	3年以上	10.17%	579,685.0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450,000.00	1年以内	7.89%	22,950.00
第五名	往来款及其他	331,562.00	4至5年	5.82%	331,562.00
合计		4,670,128.84		81.91%	1,038,037.44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28,913,924.87	179,613.09	28,734,311.78	33,154,083.83	188,856.15	32,965,227.68
在产品	3,787,162.50		3,787,162.50	5,633,332.75		5,633,332.75
库存商品	70,392,091.74	6,192,284.96	64,199,806.78	60,604,107.89	2,989,071.37	57,615,036.52
合同履约成本	20,737,878.36		20,737,878.36	21,932,909.55		21,932,909.55
发出商品	15,349,814.63	478,352.29	14,871,462.34	8,647,241.96	867,306.74	7,779,935.22
半成品	29,922,319.84		29,922,319.84	17,940,230.67		17,940,230.67
委托加工物资	689,995.12		689,995.12	577,755.61		577,755.61
合计	169,793,187.06	6,850,250.34	162,942,936.72	148,489,662.26	4,045,234.26	144,444,428.0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8,856.15			9,243.06		179,613.09
库存商品	2,989,071.37	5,637,819.33		2,434,605.74		6,192,284.96
发出商品	867,306.74	471,464.99		860,419.44		478,352.29
合计	4,045,234.26	6,109,284.32		3,304,268.24		6,850,250.34

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金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额。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278,502.47	1,740,637.63
预缴所得税	695,869.80	
发行债券的相关费用	469,245.28	
理财产品		100,024,657.53
合计	1,443,617.55	101,765,295.16

其他说明：无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达格科技有限公司		23,693,250.00		-2,464,348.08							21,228,901.92	
小计		23,693,250.00		-2,464,348.08							21,228,901.92	
二、联营企业												
合计		23,693,250.00		-2,464,348.08							21,228,901.92	

其他说明：无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公司权益投资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新一代汽车底盘系统（马鞍山）有限公司					管理层判断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增资新一代汽车底盘系统（马鞍山）有限公司 3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5%，该公司主要生产销售商用汽车底盘部件。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5,717,817.25	179,438,830.45
合计	235,717,817.25	179,438,830.4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2,233,434.87	149,104,222.09	5,067,286.35	8,248,820.11	244,653,763.42
2.本期增加金额	32,298,090.60	44,787,336.27	1,135,569.31	1,592,779.87	79,813,776.05
(1) 购置		17,335,091.08	1,135,569.31	1,179,465.71	19,650,126.10
(2) 在建工程转入	32,298,090.60	27,452,245.19		413,314.16	60,163,649.9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128.21	1,915,443.91		247,164.88	2,167,737.00
(1) 处置或报废	5,128.21	1,915,443.91		247,164.88	2,167,737.00
4.期末余额	114,526,397.26	191,976,114.45	6,202,855.66	9,594,435.10	322,299,802.4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954,222.82	46,669,264.17	3,325,282.82	3,266,163.16	65,214,932.97
2.本期增加金额	4,282,242.32	15,962,637.72	621,529.16	1,423,942.98	22,290,352.18
(1) 计提	4,282,242.32	15,962,637.72	621,529.16	1,423,942.98	22,290,352.18
3.本期减少金额	4,871.80	737,142.78		181,285.35	923,299.93
(1) 处置或报废	4,871.80	737,142.78		181,285.35	923,299.93
4.期末余额	16,231,593.34	61,894,759.11	3,946,811.98	4,508,820.79	86,581,985.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8,294,803.92	130,081,355.34	2,256,043.68	5,085,614.31	235,717,817.25
2.期初账面价值	70,279,212.05	102,434,957.92	1,742,003.53	4,982,656.95	179,438,830.4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广州金钟厂房	23,160,035.39	正在办理当中

房屋建筑物-广州金钟宿舍	692,847.86	正在办理当中
房屋建筑物-广州金钟办公楼	1,371,717.18	正在办理当中
房屋建筑物-清远金钟厂房	29,413,933.29	正在办理当中
合计	54,638,533.72	

其他说明：无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961,061.97	1,764,039.30
合计	21,961,061.97	1,764,039.3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				676,420.59		676,420.59
实验喷涂线	991,150.44		991,150.44			
涂装E线废气净化处理工程	618,584.07		618,584.07			
自动环形升降式ABS电镀生产线	4,893,805.30		4,893,805.30			
环形变速自动喷涂生产线	13,061,946.90		13,061,946.90			
其他工程	2,395,575.26		2,395,575.26	1,087,618.71		1,087,618.71
合计	21,961,061.97		21,961,061.97	1,764,039.30		1,764,039.3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零部件生产	19,469,026.55		19,469,026.55	19,469,026.55			100.00%	100.00%				募股资金

线												
厂房	28,562,909.77	676,420.59	27,886,489.18	28,562,909.77			100.00%	100.00%				募股资金
自动环形升降式 ABS 电镀生产线	6,991,150.44		4,893,805.30			4,893,805.30	70.00%	70.00%				募股资金
环形变速自动喷涂生产线	21,769,911.50		13,061,946.90			13,061,946.90	60.00%	60.00%				募股资金
合计	76,792,998.26	676,420.59	65,311,267.93	48,031,936.32		17,955,752.20						

13、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866,885.27	8,866,885.27
2.本期增加金额	624,480.21	624,480.21
(1) 租入	624,480.21	624,480.2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491,365.48	9,491,365.4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38,795.94	3,338,795.94
2.本期增加金额	3,753,425.28	3,753,425.28
(1) 计提	3,753,425.28	3,753,425.2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092,221.22	7,092,221.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99,144.26	2,399,144.26
2.期初账面价值	5,528,089.33	5,528,089.33

其他说明：无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715,506.55			8,774,790.19	37,490,296.74
2.本期增加金额	10,065,065.00			830,684.72	10,895,749.72
(1) 购置	10,065,065.00			830,684.72	10,895,749.7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8,780,571.55			9,605,474.91	48,386,046.4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47,447.33			4,845,351.70	7,292,799.03
2.本期增加金额	656,907.82			1,371,523.44	2,028,431.26
(1) 计提	656,907.82			1,371,523.44	2,028,431.2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104,355.15			6,216,875.14	9,321,230.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676,216.40			3,388,599.77	39,064,816.17
2.期初账面价值	26,268,059.22			3,929,438.49	30,197,497.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872,510.32	60,186.63	847,609.78		2,085,087.17
模具	2,788,442.23	13,861,001.83	6,491,475.87		10,157,968.19
车间改造工程	3,711,553.37		1,376,517.16		2,335,036.21
土地	1,917,765.00			1,917,765.00	
其他		432,594.00	144,198.00		288,396.00
合计	11,290,270.92	14,353,782.46	8,859,800.81	1,917,765.00	14,866,487.57

其他说明：无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因计提坏账形成	12,657,521.18	1,957,103.62	9,050,377.55	1,421,938.92
因计提存货跌价形成	6,850,250.34	1,027,537.55	4,045,234.30	606,785.15
因内部未实现利润形成	540,730.17	81,109.52	2,153,511.60	323,026.74
因计提未弥补亏损形成	9,318,674.13	1,397,801.12	9,029,889.61	2,257,472.40
因递延收益形成	2,666,374.66	399,956.20	3,797,736.68	569,660.50
因租赁形成	263,561.99	53,029.98	211,235.82	48,575.34
合计	32,297,112.47	4,916,537.99	28,287,985.56	5,227,459.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7,667,795.83	1,150,169.37	11,929,048.91	1,789,357.33
因租赁形成	90,970.92	20,967.90		
合计	7,758,766.75	1,171,137.27	11,929,048.91	1,789,357.3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16,537.99		5,227,459.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1,137.27		1,789,357.33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	36,376,846.12		36,376,846.12	3,792,259.10		3,792,259.10
合计	36,376,846.12		36,376,846.12	3,792,259.10		3,792,259.10

其他说明：无

18、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5,839,355.55	29,952,042.59
信用借款	30,025,555.55	5,005,722.22
合计	75,864,911.10	34,957,764.8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646,484.43	17,072,581.36
合计	19,646,484.43	17,072,581.3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0、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53,437,508.02	110,191,666.94
合计	153,437,508.02	110,191,666.94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446,656.70	835,688.34
合计	446,656.70	835,688.34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848,204.12	145,411,568.84	143,677,987.55	12,581,785.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397,445.30	4,959,731.26	5,437,714.04
合计	10,848,204.12	155,809,014.14	148,637,718.81	18,019,499.4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848,204.12	132,987,509.00	131,939,475.89	11,896,237.23
2、职工福利费		4,555,174.95	4,555,174.95	
3、社会保险费		6,001,399.87	5,315,851.69	685,548.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42,904.10	5,221,724.34	521,179.76
工伤保险费		256,999.76	92,631.34	164,368.42
生育保险费		1,496.01	1,496.01	
4、住房公积金		1,854,435.00	1,854,43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050.02	13,050.02	
合计	10,848,204.12	145,411,568.84	143,677,987.55	12,581,785.4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236,869.27	4,873,974.39	5,362,894.88
2、失业保险费		160,576.03	85,756.87	74,819.16
合计		10,397,445.30	4,959,731.26	5,437,714.04

其他说明：无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305,731.51	7,054,059.81
企业所得税	585,094.83	2,210,647.24
个人所得税	168,719.85	134,000.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936.09	152,298.33
教育费附加	96,829.74	65,270.70
地方教育附加	64,553.18	43,513.81
其他	221,194.65	74,398.67
合计	14,668,059.85	9,734,189.15

其他说明：无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438,499.35	2,479,075.94
合计	2,438,499.35	2,479,075.94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	271,500.00
费用及其他	2,388,499.35	2,207,575.94
合计	2,438,499.35	2,479,075.94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59,843.0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17,767.74	3,456,478.26
合计	1,717,767.74	5,516,321.32

其他说明：无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转让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7,836,775.62	7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58,065.37	
合计	7,894,840.99	700,000.00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15,189,407.60
合计		15,189,407.60

2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605,852.40	6,030,944.2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0,266.94	-291,619.0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17,767.74	-3,456,478.26
合计	787,817.72	2,282,846.89

其他说明：无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797,736.68		1,131,362.02	2,666,374.6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797,736.68		1,131,362.02	2,666,374.6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转型省级方向（机器人发展专题）	20,530.74			20,530.74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提升质量品牌、技术改造和制造业转型升级专题（第二批）项目	145,055.56			79,963.58			65,091.98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广州市“中国制造 2025”产业发展资金技术改造专题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及产业化方向项目	1,517,086.12			506,889.84			1,010,196.28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花都区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市扶持项目配套资金）	73,106.60			59,979.55			13,127.05	与资产相关
广州工业和信息化局促进工业补助款	2,041,957.66			463,998.31			1,577,959.3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797,736.68			1,131,362.02			2,666,374.66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无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6,096,616.00						106,096,616.00

其他说明：无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87,407,714.25			487,407,714.25
合计	487,407,714.25			487,407,714.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901,254.63	3,926,405.89		21,827,660.52
合计	17,901,254.63	3,926,405.89		21,827,660.5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2,861,318.31	145,157,884.1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2,861,318.31	145,157,884.1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321,709.70	41,576,648.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26,405.89	3,873,214.6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609,661.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0,646,960.52	182,861,318.31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4,267,544.36	586,547,830.94	544,309,125.65	395,507,856.75

其他业务	4,942,352.39	12,628.44	5,167,630.53	946,453.62
合计	729,209,896.75	586,560,459.38	549,476,756.18	396,454,310.3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无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76,076.04	1,367,105.50
教育费附加	675,461.17	605,487.88
房产税	657,997.30	616,885.23
印花税	615,715.61	393,553.20
地方教育附加	450,307.44	400,658.58
城镇土地使用税	59,027.90	59,027.90
其他	33,567.84	31,682.66
合计	4,068,153.30	3,474,400.95

其他说明：无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74,930.82	2,313,200.93
仓储费	13,625,526.79	11,629,709.27
报关费		26,451,488.34
服务费	6,054,977.49	5,274,725.64
质量处理费	1,752,164.68	765,646.66
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2,811,691.70	2,362,230.20
其他	647,676.07	213,929.41
合计	28,766,967.55	49,010,930.45

其他说明：本报告期将销售费用中的报关费列报计入营业成本中的合同履行成本。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032,262.96	13,134,682.04
办公管理费	3,992,971.54	2,825,316.37
折旧及摊销	4,946,952.76	4,513,201.27
咨询服务费	3,039,875.78	2,487,834.09
其他	1,798,492.69	2,164,018.82

合计	26,810,555.73	25,125,052.59
----	---------------	---------------

其他说明：无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440,796.17	12,546,922.51
直接材料	12,613,094.51	5,834,802.33
折旧及摊销	3,044,023.85	2,389,457.50
其他	4,008,473.93	3,546,586.27
合计	39,106,388.46	24,317,768.61

其他说明：无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43,427.60	870,733.02
减：利息收入	2,833,592.35	247,907.01
汇兑损益	-17,568,937.87	2,704,721.66
手续费支出	131,484.16	108,707.70
合计	-18,827,618.46	3,436,255.37

其他说明：无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64,691.67	1,984,517.23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6,985.85	27,824.79
合计	2,371,677.52	2,012,342.02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64,348.08	
理财收益	1,648,888.84	
合计	-815,459.24	

其他说明：无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607,143.63	-1,972,684.96

合计	-3,607,143.63	-1,972,684.96
----	---------------	---------------

其他说明：无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109,284.32	-3,080,934.27
合计	-6,109,284.32	-3,080,934.27

其他说明：无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884.98	47,345.14
合计	5,884.98	47,345.14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008,000.00		3,008,000.00
其他	12,630.86	9,344.34	12,630.86
合计	3,020,630.86	9,344.34	3,020,630.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境内外证券市场新上市的企业补助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广州市花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否	否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建党组织启动经费	中共广州市花都汽车城管理委员会机关委员会	补助		否	否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无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	-------	-------	--------------

			额
对外捐赠	383,000.00	30,000.00	383,000.00
报废固定资产净损失	102,445.33	171,034.97	102,445.33
其他支出	112,895.59	82,435.07	112,895.59
合计	598,340.92	283,470.04	598,340.92

其他说明：无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78,545.35	5,134,606.6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7,299.01	-2,321,275.38
合计	4,671,246.34	2,813,331.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6,992,956.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548,943.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9,210.9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4,051.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10,566.70
所得税税率的变动对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的影响	914,432.36
加计扣除的影响	-5,865,958.27
所得税费用	4,671,246.34

其他说明：无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68,762.28	223,249.48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收付净额	190,123.66	2,437,417.54
政府补助	4,141,329.65	1,049,303.75
其他	119,616.71	37,169.13
合计	5,819,832.30	3,747,139.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44,069,347.97	58,091,781.13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221,587.02	3,009,545.02
其他	832,362.31	453,433.41
合计	45,123,297.30	61,554,759.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906,645,500.00	
合计	906,645,5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836,635,300.00	100,000,000.00
合计	836,635,300.00	10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上市相关费用		48,227,974.39
发行债券的相关费用	469,245.28	
租赁付款	4,080,246.96	3,476,979.51
合计	4,549,492.24	51,704,953.9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321,709.70	41,576,648.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9,716,427.95	5,053,619.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290,352.18	16,423,232.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3,753,425.28	3,338,795.94
无形资产摊销	2,028,431.26	1,758,646.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59,800.81	4,931,977.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84.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445.33	123,689.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65,502.19	1,923,432.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5,45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0,921.06	-1,794,882.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8,220.06	-526,392.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07,793.04	-71,148,330.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353,610.58	-83,058,694.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996,305.79	55,477,938.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4,267.75	-25,920,319.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8,021,933.17	318,401,520.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8,401,520.30	127,669,145.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79,587.13	190,732,374.5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8,021,933.17	318,401,520.30
其中：库存现金	67,473.80	60,103.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7,954,459.37	318,341,416.5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021,933.17	318,401,520.30

其他说明：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的期末余额为 278,021,933.17 元，期末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311,889,229.61 元，差额 33,867,296.44 元，系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票据保证金 3,231,132.04 元、定期存款及利息 30,636,164.40 元。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31,132.04	保证金
合计	3,231,132.04	

其他说明：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8,597,141.12	6.9646	129,521,649.04
欧元	480,623.83	7.4229	3,567,622.63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099,174.02	6.9646	63,372,107.37
欧元	149,803.62	7.4229	1,111,977.28
港币			
英镑	37,457.06	8.3941	314,418.3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083,898.99	6.9646	7,548,922.90
欧元	46,906.71	7.4229	348,183.8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76,634.65	其他收益	76,634.65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转型省级方向（机器人发展专题）	20,530.74	其他收益	20,530.74
2017 年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提升质量品牌、技术改造和制造业转型升级专题（第二批）项目	79,963.58	其他收益	79,963.58
2018 年花都区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市扶持项目配套资金）	59,979.55	其他收益	59,979.55
2018 年广州市“中国制造 2025”产业发展资金技术改造专题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及产业化方向项目	506,889.84	其他收益	506,889.84
广州工业和信息化局促进工业补助款（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	463,998.31	其他收益	463,998.31
广东社保基金管理局一次性留工补贴	619,915.00	其他收益	619,915.00
广东社保基金管理局一次性扩岗补助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广州市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2019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专利补贴	14,280.00	其他收益	14,280.00
退伍军人减免税增值税	18,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
广州市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境内外证券市场新上市的企业补助	3,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
新建党组织启动经费	3,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
合计	5,272,691.67		5,272,691.67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公司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并其他原因合并范围变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清远市	清远市	生产加工	100.00%		设立取得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清远市	清远市	生产加工	100.00%		设立取得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达格科技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塑料零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销售	50.00%		权益法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通过已对客户信用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6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四）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二）应收款项融资			2,480,571.46	2,480,571.4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480,571.46	5,480,571.4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情况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公司股权	3,000,000.00	无法找到可比上市公司或可参考的股权交易，且被投资单位处于运营初期，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允价值	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2,480,571.46	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	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思呈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商务服务	500.00 万人民币	51.42%	51.4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辛洪萍。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达格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0%，为公司的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辛洪燕	实际控制人妹妹，持有公司 10.13% 股权
辛洪波	实际控制人弟弟
辛洪萍、辛洪燕、周剑、付恩平、郭葆春、刘惠好、胡志勇、罗锋、黄科仕、刘文超、王贤诚、陆林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达格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销售机器	10,777.79	1,058,112.7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报告期内，除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外，公司每月支付给辛洪萍之胞弟辛洪波 3,000 元，主要原因系辛洪波长期居住在上海，协助公司进行上海地区业务的商务对接。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向辛洪波支付其他报酬或资金的情形。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委托管理及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辛洪萍	81,000,000.00	2019年05月06日	2022年05月05日	是
辛洪萍	60,000,000.00	2021年10月09日	2025年12月31日	否
辛洪萍	9,900,000.00	2022年07月08日	2026年07月07日	否
辛洪萍	9,900,000.00	2022年08月23日	2026年08月24日	否
辛洪萍	6,000,000.00	2022年09月29日	2026年09月28日	否

辛洪萍	7,357,269.64	2022 年 07 月 08 日	2026 年 01 月 08 日	否
辛洪萍	1,947,450.90	2022 年 08 月 02 日	2026 年 02 月 02 日	否
辛洪萍	3,331,502.00	2022 年 08 月 22 日	2026 年 02 月 22 日	否
辛洪萍	\$160,000.00	2022 年 09 月 29 日	2025 年 11 月 21 日	否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79,898.98	3,247,678.7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达格科技有限公司	1,219,690.76	310,761.53	1,105,981.08	35,833.79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期末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期末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 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要求的其他信息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采用按揭销售、融资租赁等模式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经销商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 股份支付: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3 年 1 月 13 日为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 67 名激励对象（不含预留部分）首次授予 179.5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5.00 元/股。

(二) 利润分配: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本年度拟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6,096,6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731,593.92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本报告期间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二）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22,027.06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080,246.96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
其他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7,530,767.46	100.00%	11,442,331.06	2.50%	446,088,436.40	205,860,996.14	100.00%	8,041,023.53	3.91%	197,819,972.61
其										

中：										
账龄组合	272,236,902.32	59.50%	11,442,331.06	4.21%	260,794,571.26	205,860,996.14	100.00%	8,041,023.53	3.91%	197,819,972.6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85,293,865.14	40.50%			185,293,865.14					
合计	457,530,767.46	100.00%	11,442,331.06	2.50%	446,088,436.40	205,860,996.14	100.00%	8,041,023.53	3.91%	197,819,972.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442,331.0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72,236,902.32	11,442,331.06	4.2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85,293,865.14		
合计	457,530,767.46	11,442,331.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2,055,692.45
1 至 2 年	4,036,618.57
2 至 3 年	1,199,547.43
3 年以上	238,909.01
3 至 4 年	208,895.74
5 年以上	30,013.27
合计	457,530,767.4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41,023.53	3,401,307.53				11,442,331.06
合计	8,041,023.53	3,401,307.53				11,442,331.06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公司不存在核销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85,293,865.14	40.50%	
第二名	51,056,665.00	11.16%	1,691,963.16
第三名	33,965,337.19	7.42%	1,125,574.87
第四名	30,522,994.94	6.67%	1,011,499.34
第五名	20,077,065.01	4.39%	665,332.42
合计	320,915,927.28	70.1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9,710,080.36	300,791,329.58
合计	259,710,080.36	300,791,329.5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60,967.64	309,967.64
出口退税	1,838,881.84	2,880,940.35
备用金	272,379.97	192,600.3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57,173,181.70	297,441,790.40
往来款及其他	455,600.35	331,562.00
合计	260,101,011.50	301,156,860.7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969.13		331,562.00	365,531.1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5,400.01			25,400.0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369.14		331,562.00	390,931.1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3,734,687.67
1 至 2 年	205,999,761.83
2 至 3 年	35,000.00
3 年以上	331,562.00
4 至 5 年	331,562.00
合计	260,101,011.5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1,562.00					331,56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969.13	25,400.01				59,369.14
合计	365,531.13	25,400.01				390,931.1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57,173,181.70	0-2 年	98.87%	
第二名	出口退税	1,838,881.84	1 年以内	0.71%	28,870.44
第三名	往来款及其他	331,562.00	4 至 5 年	0.13%	331,562.0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203,567.64	1 年以内	0.08%	3,196.01
第五名	往来款及其他	120,000.00	1 年以内	0.05%	1,884.00
合计		259,667,193.18		99.84%	365,512.4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228,901.92		21,228,901.92			
合计	133,228,901.92		133,228,901.92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清远市纳格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达格科技有限公司		23,693,250.00		-2,464,348.08							21,228,901.92	
小计		23,693,250.00		-2,464,348.08							21,228,901.92	
二、联营企业												
合计		23,693,250.00		-2,464,348.08							21,228,901.9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4,267,544.36	606,969,469.69	544,309,125.65	407,591,992.88
其他业务	168,734,101.57	172,857,906.78	5,847,266.34	1,928,445.97
合计	893,001,645.93	779,827,376.47	550,156,391.99	409,520,438.8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64,348.08	
理财收益	22,888.84	
合计	-2,441,459.24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6,560.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72,691.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48,888.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3,264.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31,440.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0,974.07	
合计	4,079,341.2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及停工损失。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4%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4%	0.45	0.45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